

Doido 爱度钻石

深圳市爱度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Doido Networking Technology Co.,Ltd.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路水贝工业区 12 栋五楼东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三月

申请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经营活动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公司生产用原材料主要为钻石、黄金，且原材料的来源基本集中于国外产地，由国际供应商掌握原材料的定价权，国内珠宝企业在采购过程中议价能力相对较弱。钻石、黄金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度波动会致使公司面临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导致经营成果减少的风险。同时，在原材料价格大幅下跌时，公司在受到市场压力下调产品价格的短时期内，将面临消化高成本库存导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二、电商平台崩溃或关停带来的销售风险

公司珠宝产品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自营销售官网、唯品会和京东等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实体销售场所目前仅有一个展厅。如因网络安全等问题导致相关线上销售渠道崩溃或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与公司代销协议终止，将会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影响。与此同时，电脑运行系统发生错误亦可能导致客户对珠宝饰品下单指令操作失误，形成操作风险，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正常售出。

三、珠宝首饰市场竞争风险

珠宝首饰行业的集中度较低，监管难度相对较高。价格竞争虽然是珠宝行业现阶段不可避免的重要竞争手段，但是价格战不仅会伤及企业自身的利益，更会扰乱市场，降低消费信心，影响行业的健康发展。在过去的一段时间里，炒作新品种、炒作资源短缺、炒作投资增值、炒作打折促销、炒作拍卖价格、炒作眼球效应、炒作营销概念等商业行为一定程度刺激了消费者的购买欲望，但是随着珠宝知识的不断普及和消费者消费观念的不断成熟，消费者的理性消费将最终倒逼珠宝企业转向理性竞争。

四、消费者偏好变化带来的需求风险

目前我国珠宝首饰产品的消费特性高于投资特性，客户在购买珠宝首饰产品过程中更加注重其装饰功能而非为了持有升值。在珠宝产品设计方面，容易出现

较高的同质性，如近年来较受青睐的“金镶玉”产品，但消费者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可能会因为其对珠宝款式的偏好发生变化而减少。此外，珠宝饰品作为奢侈品，行业的周期性与宏观经济周期大致相同，当宏观经济较好时珠宝首饰需求相应增加，而宏观经济较差时珠宝首饰需求相对低迷，这样的消费风格切换亦将影响珠宝企业的长期经营，行业的前景将受到一定的冲击。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潘海泉和杨冬梅，二人系夫妻关系。潘海泉直接持有公司 37.62%的股份，杨冬梅直接持有公司 28.69%的股份，杨冬梅通过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92%的股份，上述股份合计为 69.23%，且潘海泉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杨冬梅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因此二人能够对公司施加决定影响。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六、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在 2015 年 9 月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公司现有规模比较小的情况下，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风险。

七、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存货余额为 1,779.81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61.80%，存货中以钻石饰品等库存商品为主。公司存货余额较大是由珠宝行业特点及自身的经营模式所决定的。第一，珠宝产品具有单件价值高以及周转速度较慢等特点；第二，公司主要以第三方网络销售平台（如京东、唯品会、天猫商城等）的模式进行产品销售，随着公司第三方平台数量的增加，库存商品相应增大；第三，公司销售终端珠宝首饰品种款式多样化，这也使库存商品余额不断上升。公司建立了较完备的《存货管理制度》，并通过信息管理系统实时监控存货状况。同时，公司考虑市场需求、销售平台数量、成本上升等因素后安排采购数量，确保存货余额处于合理水平。虽然由于珠宝玉石首饰行业特殊的

定价模式，价格波动通常可以传导至销售终端，但如果原材料价格波动不能及时有效传导至销售终端，则可能会影响公司盈利的稳定性。

八、存货安全风险

公司的存货主要由成品钻石、千足金和钻石饰品等贵重首饰构成，且具有较强的流通性和变现性，易导致潜在失窃事件的发生，这对公司存货管理提出了更高的安全要求。为防范存货安全风险，公司针对存货日常保存、运输等流通环节的失窃风险加强了内部管理，并制定了《产品管理制度》。虽然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存货失窃事件，但是由于公司存货具有自身单位价值高的特征，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仍存在存货失窃事件发生的可能性，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

九、公司盈利能力不足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8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660.83万元、3,013.33万元和2,981.51万元；同期净利润分别为4.30万元、-143.63万元和-68.60万元。总体来看，公司盈利能力较弱，其主要原因是近年来珠宝行业竞争较为激烈且行业整体不甚景气，加之公司销售方式主要为线上销售，为抢占市场及获取客户认可，公司在销售价格上给予了客户一定的优惠，导致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逐年走低，从而影响了盈利能力。若公司未来不能改善盈利能力，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十、经营性现金流较低风险

报告期内，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8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24.16万元、292.72万元和-1,476.09万元。除2014年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这主要是由于伴随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存货占用流动资金较多以及公司盈利能力较弱所致。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如果不能持续强化现金流管理，将会面临营运资金短缺风险。

目 录

目 录.....	1
释义.....	3
第一节 公司概况.....	4
一、基本情况.....	4
二、股份挂牌情况.....	5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6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1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8
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18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8
八、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21
九、本次挂牌相关中介机构.....	2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6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26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27
三、公司商业模式.....	30
四、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7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46
六、挂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3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73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5
三、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75
四、同业竞争情况.....	77
五、报告期内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78
六、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及执行情况.....	7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8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4

一、报告期内财务会计报表.....	84
二、审计意见.....	94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94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94
五、主要税项.....	114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14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48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3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153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53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54
十二、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154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45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145
二、主办券商声明.....	146
三、律师声明.....	147
四、审计机构声明.....	148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49
第六节 附件.....	164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64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64
三、法律意见书	164
四、公司章程.....	164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64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64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股份公司、爱度科技	指	深圳市爱度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爱度珠宝	指	深圳市爱度珠宝有限公司
为你写诗	指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名珠宝	指	深圳市名珠宝饰品有限公司
深祥珠宝	指	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爱度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新时代证券、推荐主办券商	指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钻饰	指	通常是指镶着钻石的饰物，是钻石饰品的简称。
抛光	指	指利用机械、化学或电化学的作用，使工件表面粗糙度降低，以获得光亮、平整表面的加工方法。
电镀	指	利用电解原理在某些金属表面上镀上一薄层其它金属或合金的过程，是利用电解作用使金属或其它材料制件的表面附着一层金属膜的工艺从而起到防止金属氧化（如锈蚀），提高耐磨性、导电性、反光性、抗腐蚀性（硫酸铜等）及增进美观等作用。
裸钻	指	是指经过切割、加工、打磨，但还没有镶嵌的单粒钻石。
SOP 模式	指	是 Standard Operation Procedure 三个单词的缩写，即标准作业程序，将某一事件的标准操作步骤和要求以统一的格式描述出来，用来指导和规范日常的工作。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深圳市爱度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zhen Doido Networking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潘海泉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8年1月25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9月1日

注册资本：1,705.26万元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路水贝工业区12栋五楼东

邮编：518020

信息披露负责人：苗永强

电话号码：0755-25536505

传真号码：0755-25620836

电子信箱：doido@doido.com

公司网址：<http://www.doido.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1873507R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零售业（F5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零售业（F52）下的珠宝首饰零售（F524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零售业（F52）下的珠宝首饰零售（F5245）。

经营范围：钻石、黄金、白银、K金、铂金、翡翠、珍珠、钟表、眼镜等首饰、工艺品的批发、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

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网络商务活动（不含限制项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技术转让；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网络商务服务、数据库服务，数据库管理；网上从事广告业务（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保险资产管理等业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业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

主营业务：珠宝首饰的设计、批发和零售。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爱度科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1,705.26 万元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类型	限售安排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潘海泉、杨冬梅作为发起人分别持有的股份因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而锁定。同时根据《业务规则》，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潘海泉、杨冬梅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均未对其所持股份自愿锁定作出承诺
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发起人分别持有的股份因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而锁定。且解除锁定后，因	

	其属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故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其他股东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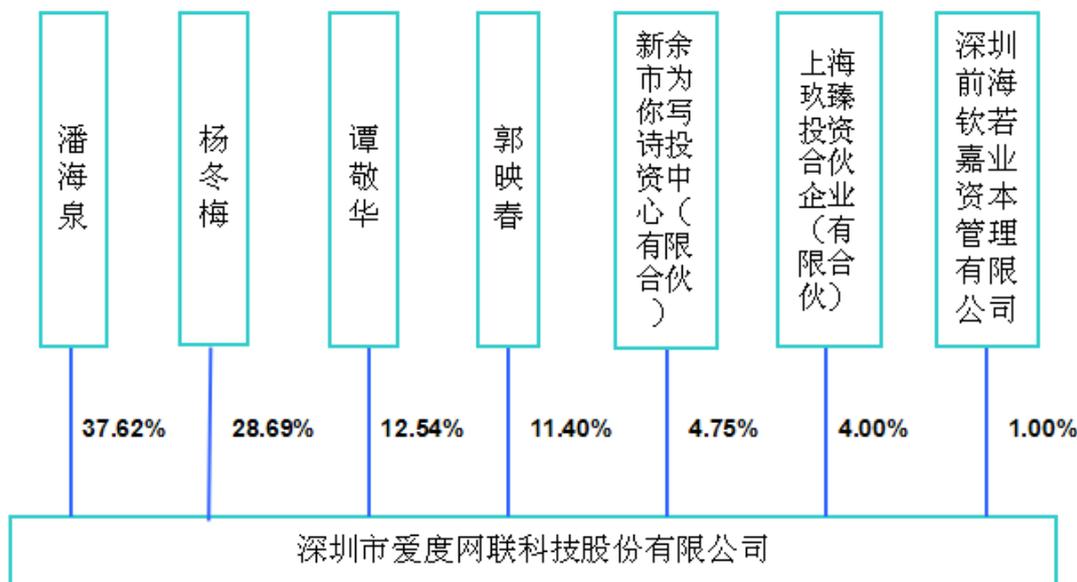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股份公司成立时的 1,620 万股股份不能转让，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东新增资的 85.26 万股股份可以按规定进行转让，公司股东挂牌时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情况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 (股)
1	潘海泉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6,415,200	37.62	无	0
2	杨冬梅	实际控制人、监事会主席	4,892,400	28.69	无	0
3	谭敬华	董事	2,138,400	12.54	无	0
4	郭映春	董事	1,944,000	11.40	无	0
5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股东	810,000	4.75	无	0
6	上海玖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股东	682,100	4.00	无	682,100
7	深圳前海钦若嘉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股东	170,500	1.00	无	170,500
合计			17,052,600	100	无	852,600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 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权情况
1	潘海泉	6,415,200	37.62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2	杨冬梅	4,892,400	28.69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3	谭敬华	2,138,400	12.54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4	郭映春	1,944,000	11.40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5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10,000	4.75	合伙企业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6	上海玖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2,100	4.00	合伙企业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7	深圳前海钦若嘉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70,500	1.00	法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潘海泉和杨冬梅系夫妻关系，杨冬梅为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和持股 61.50%的合伙人，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潘海泉和杨冬梅，二人系夫妻关系。潘海泉直接持有公司 37.62%的股份、杨冬梅直接持有公司 28.69%的股份，杨冬梅通过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92%的股份，上述股份合计为 69.23%，且潘海泉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杨冬梅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二人能够对公司施加决定性影响，因此潘海泉和杨冬梅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变化。

潘海泉基本情况如下：

潘海泉，男，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6月毕业于华东工业学院化学工程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95年至2007年任上海华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经营管理。2007年至股份公司成立前，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自2015年8月25日至2018年8月24日。

杨冬梅基本情况如下：

杨冬梅，女，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6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财务会计专业，本科学历。1987年至1993年任职黑龙江省审计厅，负责审计事务。1993年至1995年历任深圳市南华珠宝首饰经理、总经理助理。1995年至2007年任职上海华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7年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15年8月25日至2018年8月24日。

前十名股东或持有申请挂牌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1）潘海泉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杨冬梅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 郭映春，女，现任公司董事，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6月毕业于广州暨南大学历史系历史学专业，本科学历。1984年至1987年就职于深圳市博物馆，任市文化局团总支委员。1987年1月至4月就职于深圳市免税商品企业公司。1988年4月至1992年11月就职于宝昌钻石饰品有限公司，任办公室副主任。1992年12月至1995年6月就职于雅昌珠宝饰品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1995年7月至1998年10月任深圳市豪辉珠宝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8年11月至今在深圳市名珠宝饰品有限公司任董事长。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自2015年8月25日至2018年8月24日。

(4) 谭敬华，男，现任公司董事，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1984年6月毕业于东华理工大学地质学系，本科学历。1984年7月至1990年6月，就职于东华理工学院，历任助教，讲师。1987年9月至1990年5月就读东华理工大学在职研究生，研究生学历。1990年6月至1993年5月就职于中科院广东有色研究所，任职高级工程师。1993年5月至1995年10月就职于深圳市珠宝城企业有限公司，历任销售部副经理，采购部经理、副总经理。1995年10月至1997年6月就职于深圳市珠宝交易中心，任副总经理；1997年6月至2003年4月担任深圳市恒德利珠宝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4月至2012年6月担任深圳市蓝玫瑰珠宝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6月至今任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自2015年8月25日至2018年8月24日。

(5)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注册号：360502310013983，成立日期2015年5月13日，合伙人均为股份公司员工。为你写诗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杨冬梅，经营范围：企业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杨冬梅	60.499	61.50	普通合伙人
2	沈建明	8.099	8.23	有限合伙人
3	朱杏玲	4.749	4.83	有限合伙人
4	张永君	4.686	4.76	有限合伙人
5	童丽锋	3.816	3.88	有限合伙人

6	杨春梅	3.616	3.67	有限合伙人
7	林叶华	3.52	3.58	有限合伙人
8	陶伟	2.449	2.49	有限合伙人
9	程立金	2.343	2.38	有限合伙人
10	丁琳	1.664	1.69	有限合伙人
11	邹娟	1.219	1.24	有限合伙人
12	彭丽媛	0.827	0.84	有限合伙人
13	李燕珍	0.446	0.45	有限合伙人
14	魏强	0.445	0.45	有限合伙人
合计		98.378	100	

(6) 上海玖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14588679092B, 执行事务合伙人熊芬。主要经营场所嘉定区南翔镇静唐路 99 号 4 幢 173 室。合伙期限自 2011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9 日。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 实业投资, 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 企业管理咨询, 会务服务, 展览展示服务, 网络工程, 商务咨询, 计算机软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熊芬	10.61	10.61	普通合伙人
2	深圳万嘉和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42	32.42	有限合伙人
3	深圳旺德福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09	29.09	有限合伙人
4	深圳玖臻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88	27.88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0	100	

(7) 深圳前海钦若嘉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113024237, 法定代表人过文晓,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06 月 02 日。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经营范围: 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投资(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投资顾问、经济信息咨询、金融信息咨询、财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 国

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前海钦若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臻	340.00	34.00
2	过文晓	660.00	66.00
合计		1,000.00	100

（三）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公司共有股东 7 名，其中有 4 名为自然人股东，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者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另外 1 名法人股东和 2 家合伙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1）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均为公司员工，为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私募基金管理人和募集他人资金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者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2）上海玖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 4 位合伙人组成，深圳前海钦若嘉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为 2 位自然人，上述两个公司股东均不存在私募基金管理人和募集他人资金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者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或持有申请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或持有申请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

股份公司前身为深圳市爱度珠宝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 月 25 日，成立时注册资本 180 万元，实缴 90 万元。

2008 年 1 月 10 日，深圳振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振兴内验[2008]3 号《验

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8 年 1 月 9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一期出资合计 90 万元。

2008 年 1 月 25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 44030110316034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1	潘海泉	货币	108.00	60.00	54.00	60.00
2	杨冬梅	货币	72.00	40.00	36.00	40.00
合计			180.00	100	90.00	100

(二) 有限公司第二期出资

2008 年 9 月 2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公司将于 2008 年 10 月 15 日之前将尚未投入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90 万元，由各股东出资投足。

2008 年 10 月 10 日，深圳振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振兴内验[2008]100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8 年 10 月 9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期出资 90 万元。

2008 年 10 月 13 日，有限公司完成了上述实缴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实缴注册资本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1	潘海泉	货币	108.00	60.00	108.00	60.00
2	杨冬梅	货币	72.00	40.00	72.00	40.00
合计			180.00	100	180.00	100

(三)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9 年 11 月 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决定增加注册资本 20 万元，注册资本由 180 万元增加至 2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潘海泉增加 12 万元、股东杨冬梅增加 8 万元。

2009 年 11 月 13 日，深圳振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振兴内验[2009]151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9 年 11 月 11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资本合计 20 万元，其中股东潘海泉新增出资 12 万元、股东杨冬梅新增出资 8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

2009 年 12 月 10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了[2009]第 2423480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核准了公司变更实收资本、出资期限的事项，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潘海泉	货币	120.00	60.00
2	杨冬梅	货币	80.00	40.00
合计			200.00	100

（四）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0 年 3 月 1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加至 220 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均由公司原股东以货币出资方式认缴，认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原注册资本总额		本期增资额	累计缴纳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比例(%)
1	潘海泉	120.00	60.00	12.00	132.00	60.00
2	杨冬梅	80.00	40.00	8.00	88.00	40.00
合计		200.00	100	20.00	220.00	100

2010 年 3 月 16 日，深圳振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振兴内验（2010）第 15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10 年 3 月 15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潘海泉及杨冬梅缴纳的出资合计 2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220 万元。

2010 年 3 月 31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了[2010]第 2610502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核准了公司变更实收资本、出资期限的事项，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五）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1月2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潘海泉将其所占的60%中的15%股权（33万元出资）以3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谭敬华。2011年1月24号，深圳罗湖公证处出具了（2011）深罗证字第1564号《公证书》，对上述转让事项进行了公证。

2011年1月25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了（2011）第3322048号《变更（备案）通知书》，核准了公司股东变更事项，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变更前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变更后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潘海泉	132.00	60.00	99.00	45.00
2	杨冬梅	88.00	40.00	88.00	40.00
3	谭敬华	--	--	33.00	15.00
合计		220.00	100	220.00	100

（六）有限公司挂牌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深圳）有限公司

爱度珠宝于2013年5月与前海股权交易中心签订《企业挂牌服务协议》，并于5月30日取得了挂牌通知于前海股权交易中心进行挂牌展示。

截至本回复递交日，爱度珠宝取得了前海股权交易中心《关于同意终止企业挂牌服务的通知》，爱度珠宝与前海股权交易中心签订的《企业挂牌服务协议》终止，爱度珠宝于前海股权交易中心停止挂牌业务。

爱度珠宝于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期间不存在投资者买入后卖出或卖出后买入同一交易品种的时间少于5个交易日、权益持有人累计超过200人、公开发行业或变相公开发行的情形，并且爱度珠宝仅在前海股权交易中心办理挂牌展示业务，未与其签订股权登记服务协议，未办理挂牌交易，此次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提出挂牌申请，不属于《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第二条约束的情形。

（七）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3年6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

公司注册资本由 220 万元增加至 520 万元，并同意郭映春入股公司，持有限公司增资后 12% 的股份。2013 年 7 月 2 日，中国工商银行出具了编号为深 B00069620《资信证明书》，证明有限公司账户中收到上述股东缴入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300 万元。

本期注册资本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变更前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本期出资(万元)	变更后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潘海泉	99.00	45.00	106.92	205.92	39.60
2	杨冬梅	88.00	40.00	95.04	183.04	35.20
3	谭敬华	33.00	15.00	35.64	68.64	13.20
4	郭映春	--	--	62.40	62.40	12.00
合计		220.00	100	300.00	520.00	100

2013 年 7 月 2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了[2013]第 5348749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核准了公司股东、注册资本变更的事项，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八）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5 月 2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20 万元增至 1,620 万元，本次增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新增出资股东	出资方式	增加注册资本(万元)	增资计入公积金数额(万元)	总出资(万元)
1	潘海泉	货币	435.60	93.456	529.056
2	杨冬梅	货币	387.20	83.072	470.272
3	谭敬华	货币	145.20	31.152	176.352
4	郭映春	货币	132.00	28.320	160.320
合计			1,100.00	236.000	1,336.000

同时，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杨冬梅将其增资后持有的公司 5% 股权（对应 81 万元注册资本额）以 98.378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9 日完成了此次工商变更的备案手续，此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潘海泉	货币	641.52	39.60
2	杨冬梅	货币	489.24	30.20
3	谭敬华	货币	213.84	13.20
4	郭映春	货币	194.40	12.00
5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81.00	5.00
总计			1,620.00	100

注：根据查询银行进账单，上述增资款确已到位。

（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8月1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决议，决定由全体股东潘海泉、杨冬梅、谭敬华、郭映春、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发起人，以整体变更的方式，依法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1日，潘海泉、杨冬梅、谭敬华、郭映春、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详细约定了发起人有关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权利和义务。

2014年8月10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审字[2015]005986号《审计报告》，确认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6,438,197.39元；根据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5年8月18日出具的同致信德评报字（2015）第272号《资产评估报告》，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2,215.27万元。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约定以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6,438,197.39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1,620.00万股，有限公司净资产大于折合股份公司股本部分的余额238,197.39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5年8月26日，大华会计师就爱度科技（筹）发起人出资到位情况出具大华验字[2015]000853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止2015年8月25日止，爱度科技（筹）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16,200,000元，系以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5月31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共计16,2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净资产折股后的余额人民币 238,197.39 元转为资本公积。

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2015 年 9 月 1 日，股份公司办理了企业名称变更、企业类型变更、公司章程修正的备案登记、经营范围变更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671873507R。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
1	潘海泉	净资产	6,415,200	39.60
2	杨冬梅	净资产	4,892,400	30.20
3	谭敬华	净资产	2,138,400	13.20
4	郭映春	净资产	1,944,000	12.00
5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净资产	810,000	5.00
合计			16,200,000	100

（十）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9 月 2 日，公司与上海玖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钦若嘉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增资协议》，主要约定：上海玖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钦若嘉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每股 4.40 元的价格合计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85.26 万元，其中上海玖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 300 万元认购 68.21 万股，占增资后公司股本的 4%，深圳前海钦若嘉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 75 万元认购 17.05 万股，占增资后公司股本的 1%。对应公司的估值为 7,500 万元人民币。

2015 年 9 月 17 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上海玖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钦若嘉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增资的方式进入公司。本次增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新增出资股东	出资方式	增加注册资本（万股）	计入资本公积（万元）	总出资额（万元）
1	上海玖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68.21	231.79	300.00
2	深圳前海钦若嘉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7.05	57.95	75.00
合计			85.26	289.74	375.00

此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潘海泉	净资产	6,415,200	37.62
2	杨冬梅	净资产	4,892,400	28.69
3	谭敬华	净资产	2,138,400	12.54
4	郭映春	净资产	1,944,000	11.40
5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净资产	810,000	4.75
6	上海玖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682,100	4.00
7	深圳前海软若嘉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70,500	1.00
合计			17,052,600	100

注：根据查询银行进账单，上述增资款确已到位。

2015年12月16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事项，并下发核准变更通知书（[2015]第6859349号）。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子公司、分公司。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责任人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潘海泉，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谭敬华，现任公司董事，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郭映春，现任公司董事，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

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唐安，男，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87年7月毕业于浙江经济高等专科学校（现嘉兴学院）会计专业，大专学历。2008年1月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2000年10月毕业于南开大学国际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1977年4月至1985年8月，就职于中国有色十六冶建公司五公司基础工程队，担任会计员。1987年8月至1989年8月，就职于中国有色十六冶建公司山东工程处，担任财务负责人、助理会计师。1989年9月至1991年8月，就职于深圳南山精美塑料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1991年9月至1994年6月，就职于深圳南山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项目经理。1994年7月至2000年11月，就职于深圳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担任基金财务经理。2000年12月至2001年11月就职于深圳市金活实业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助理。2001年12月至2003年8月，就职于深圳时代设计印务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03年8月至2004年12月，就职于深圳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五部经理。2005年1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深圳永安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总审。2011年4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深圳长枰会计师事务所，担任主任会计师。2015年5月至2015年8月就职于本公司，任财务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任期自2015年8月25日至2018年8月24日。

张永君，男，现任公司董事，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月毕业于黑龙江省绥棱县一中，高中学历。2001年4月至2003年9月，就职于深圳市库利南珠宝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工。2003年9月至2005年8月，就职于深圳市天成珠宝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工。2005年8月至2010年6月，就职于深圳市星光达珠宝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经理。2010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商品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自2015年8月25日至2018年8月24日。

(二) 监事会成员情况

杨冬梅，现任监事会主席，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

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童丽锋，女，现任公司监事，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师。1996年7月毕业于湖北省商业高等专科学校财务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96年9月至2000年7月就职于湖北省大悟县劳动局，担任出纳。2000年8月至2003年8月就职于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3年8月至2012年1月就职于深圳市玉和田物业清洁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会计主管。2012年2月至今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自2015年8月25日至2018年8月24日。

邹娟，女，现任公司监事，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深圳市宝玉石检验员。1996年7月毕业于长沙文理学院文秘专业，大专学历。1997年2月至1998年2月就职于深圳市廷亮贸易有限公司，担任职员。1998年2月至2007年1月就职于深圳市廷亮贸易有限公司，担任主管。2009年2月至2009年4月就职于深圳市金逸珠宝有限公司，担任职员。2010年2月至今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职员。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自2015年8月25日至2018年8月24日。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潘海泉，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沈建明，男，现任公司运营总监，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7月毕业于西北民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3月至2010年1月，就职于广州市风生水网络有限公司，任运营经理；2010年2月至2012年6月，就职于上海威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任运营总监；2012年7月至今，就职于有限公司，任运营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运营总监，任期自2015年8月25日至2018年8月24日。

朱杏玲，女，现任公司销售总监，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

权,2007年6月毕业于武汉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动力工程系火电厂集控运行专业,大专学历。2007年6月至2008年1月就职于中广核服务有限公司,担任职员。2008年6月至2009年2月就职于深圳市易好佳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软件销售专员。2009年5月至今就职于有限公司,历任销售客服、客服主管、督导总监、销售总监。现任股份公司销售总监,任期自2015年8月25日至2018年8月24日。

唐安,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四) 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情况

苗永强,男,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6月毕业于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信息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8年9月至2010年8月就职于国防科技学校,任教师;2010年9月至2013年9月就职于中原英才培训学校,任招生办主任;2013年10月至2014年5月就职于点击钻石珠宝(香港)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4年6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爱度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

八、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元)	28,801,302.71	19,784,735.28	28,326,043.60
股东权益合计(元)	16,206,839.37	3,175,288.01	4,611,621.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16,206,839.37	3,175,288.01	4,611,621.96
每股净资产(元)	1.00	0.61	0.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0	0.61	0.89
资产负债率(%)	43.73	83.95	83.72
流动比率(倍)	2.24	1.17	1.19
速动比率(倍)	0.67	0.24	0.42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29,815,129.25	30,133,272.68	26,608,324.67

净利润（元）	-685,956.72	-1,436,333.95	43,018.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5,956.72	-1,436,333.95	43,018.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56,932.85	-1,280,554.73	-269,530.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56,932.85	-1,280,554.73	-269,530.18
毛利率（%）	25.91	24.52	28.62
净资产收益率（%）	-8.60	-36.89	1.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9.49	-32.89	-8.7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7.75	49.28	36.69
存货周转率（次）	1.41	2.03	2.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8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8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5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5	-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760,927.72	2,927,189.48	-2,241,632.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1	0.56	-0.43

注：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净资产收益率= $P_0/(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计算。

3、基本每股收益按照“每股收益= $P_0 \div S$ ”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计算。

4、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6、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按照母公司“期末负债/期末资产”计算。
- 7、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8、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预付款项）/流动负债”计算。
- 9、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10、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九、本次挂牌相关中介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德军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501

联系电话：010-83561023

传真：010-83561023

项目负责人：郭嘉恒

项目组成员：李伟、郭嘉恒、陈世信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黄宁宁

住所：上海市北京西路 968 号嘉地中心 23-25 层

电话：021-52341668

传真：021-52433320

经办律师：陈枫、朱峰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梁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电话：010-58350011

传真：010-58350006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建华、刘国军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鹏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裕和大厦九层 901-906 室

联系电话：010-87951663

传 真：010-87951672

经办注册评估师：王东方、李金晖

（五）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人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 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珠宝饰品的设计、批发和零售，现阶段业务以钻石、钻饰产品的设计与销售为主。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婚戒情饰定制，聚焦于珠宝电商的核心运营及服务能力，整合内、外部有效资源，通过多维度数字化管理，以官网为中心，结合第三方开放平台、特卖平台和线下体验店，进行线上线下全渠道整合营销，为客户提供婚戒情饰个性化定制服务的珠宝电商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自营销售网站和唯品会、京东商城等代销电商平台以及展厅批发，且全部来自主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定制化的钻石、钻饰、婚戒等珠宝饰品，可满足不同的消费者对珠宝配饰的多样化偏好。可按产品材质将公司主要产品作如下分类：

主要产品及服务	产品功能	应用领域
钻石制品、K金制品、珍珠制品、铂金制品、黄金制品	配饰、婚庆用品	终端消费者
珠宝首饰、工艺品的设计与购销	配饰、婚庆用品	终端消费者

公司珠宝首饰样品列举如下：

产品图片	产品介绍
	“爱在身边”，钻石颜色为较高级的 E 色，切工为最高级极优 (Excellent)，为之独特的旋转叠花设计，让 50 分钻石有克拉般的火彩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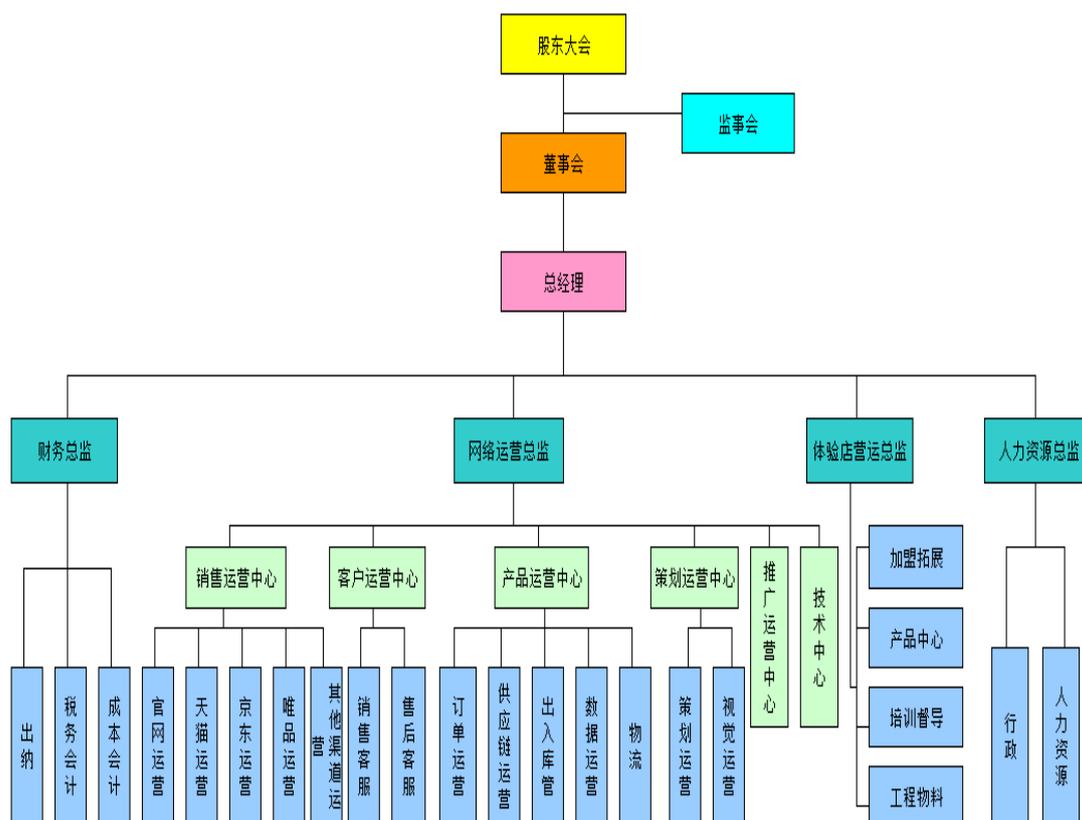
	<p>“Truelove”，代表了唯一真爱，仔细观察会看到戒臂内的指纹印记，独有的指纹专利，足够用心，足以动心。</p>
	<p>“憧憬”，戒臂内部的红宝石是点睛之笔，浪漫的红宝石象征着爱情，深刻，陪伴，点缀在 LOVE 里面，重重精湛打磨工艺与它们呼应着，能体会到细致的关怀。</p>
	<p>“守护天使”，可选材质，K 金，PT950 铂金，柔和的曲线围绕着美钻，一气呵成，突显了一抹闪耀。该产品呈现双曲线立体盈动，钻石与 K 金融合，有一种圣洁环绕着，挥之不去。</p>

根据中工商联珠宝检测中心宝玉石检测报告对公司产品的鉴定，公司所产钻石戒指材质合格。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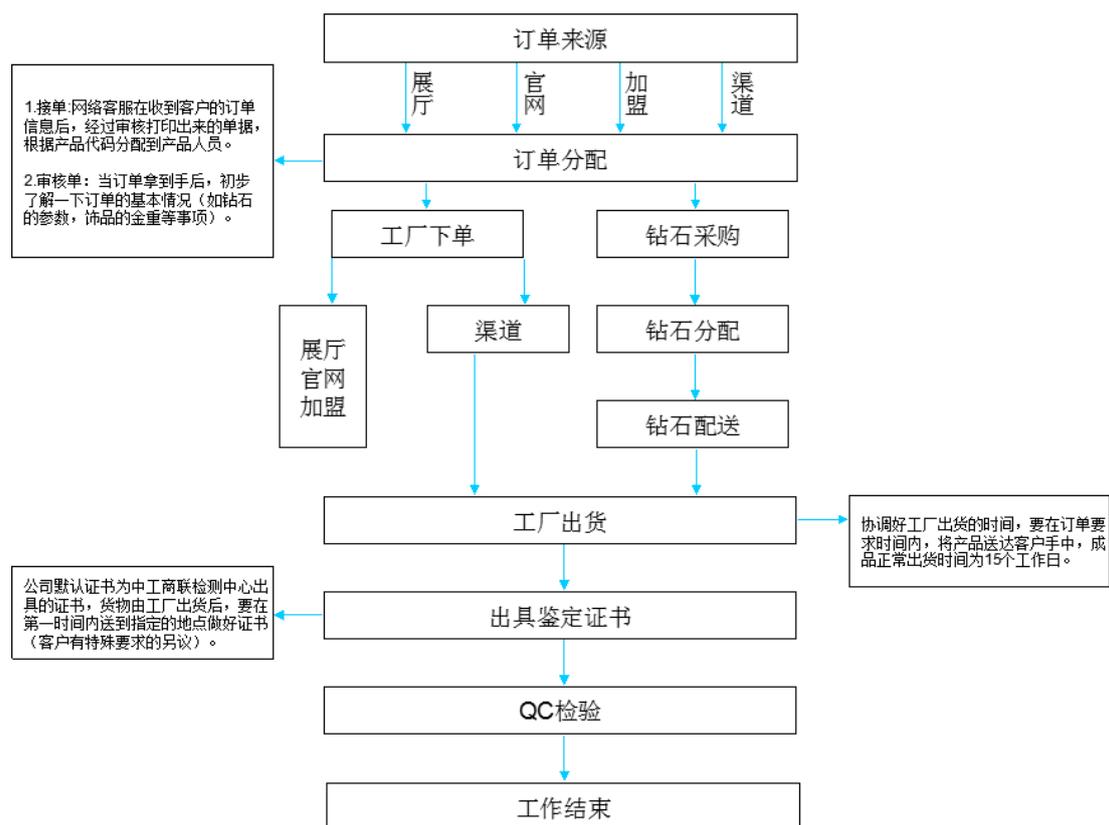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和文件规定，建立起了以总经理为基础的公司经营管理层。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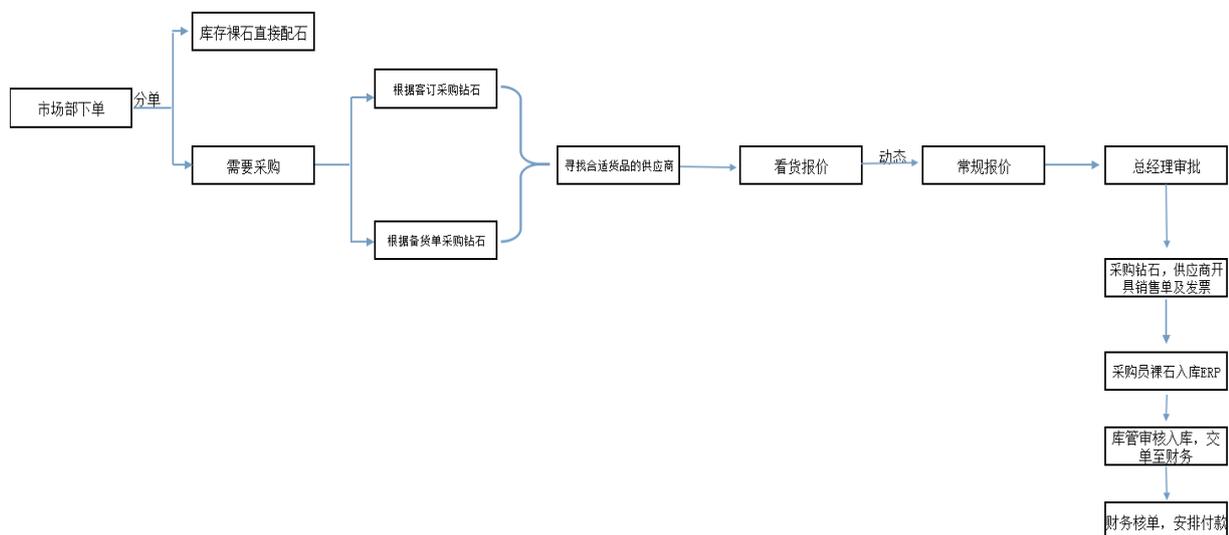
(二)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1、整体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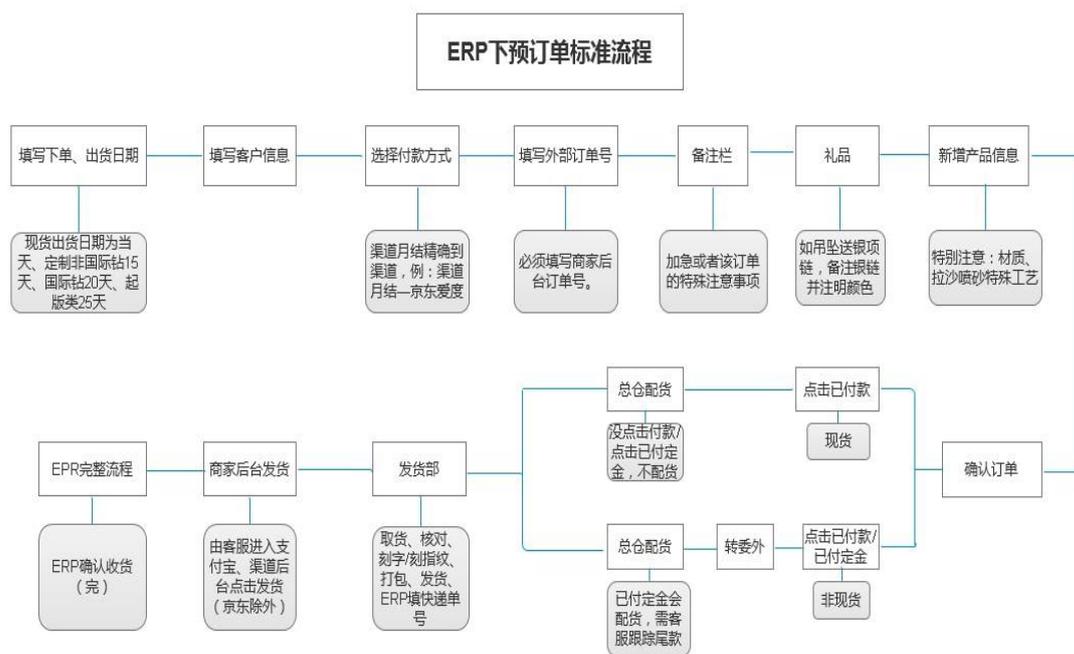
公司业务流程主要包括：首先采购黄金、钻石等原材料，进行配饰样式设计，再将珠宝首饰的生产加工程序外包，最终通过展厅、自营官方平台、加盟商和其他电子商务平台进行销售，并聘请独立宝石评估机构出具珠宝产品的鉴定证书，进行质量控制检验（QC 检验）。公司具体业务流程可分为订单接收、订单分配、钻石采购、工厂下单、工厂出货、品质鉴定和 QC 检验七大步骤，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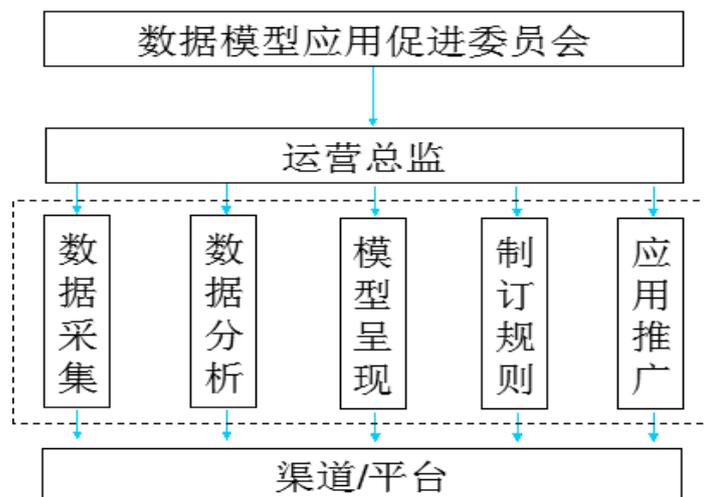
2、材料采购流程图



3、产品销售流程图



4、产品研发流程图



三、公司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从事珠宝首饰的研发、批发与销售。公司在产品设计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公司拥有现行有效专利 8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2 项，外观设计专利 6 项，软件著作权 25 项，注册商标 6 项；同时公司拥有优秀的设计团队，成熟的采购渠道和经验丰富的设计人员。利用这些关键资源要素，公司通过直销、委托代销等方式为终端消费者提供个性化的珠宝首饰解决方案。公司以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珠宝首饰产品获取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持续增长。

同时公司立足于特有的 SOP 商业模式,即以公司独创的智能决策支持系统,通过消费大数据及销售全渠道方式,建立起珠宝消费者及全球珠宝供应链之间最便捷、最直接的链接。公司具体商业模式如下:

(一) 盈利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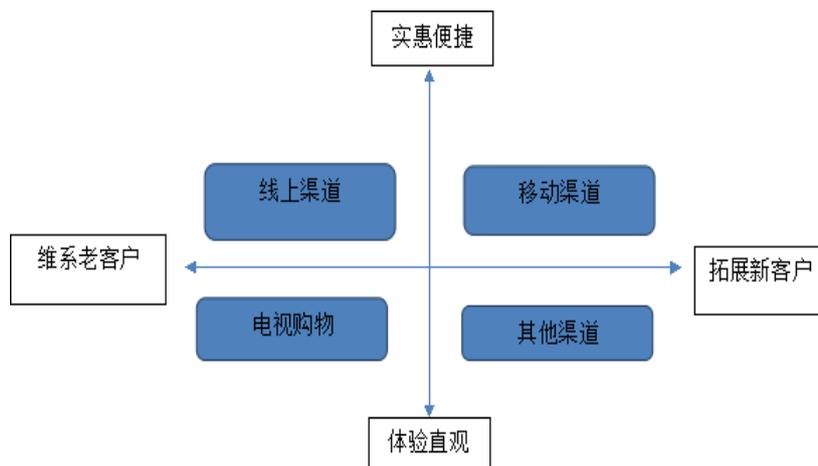
公司通过构建珠宝个性化情感首饰的核心竞争力,以互联网线上销售为主辅以全渠道零售及批发来获取销售收入。公司在此基础上还将以消费者首饰需求为导向,通过自主研发的智能决策支持系统建立起全国传统珠宝门店和传统电商与全球珠宝供应链之间的链接,为传统珠宝行业和传统珠宝电商的“互联网+”升级转型提供数据化的平台与服务。

(二) 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是根据产品的销售变化趋势、各属性维度的销售情况和贡献率等,为公司的选品、实现柔性生产、精准营销等提供可靠的产品数据支持,根据市场上消费者购买最多的价格区间和参数组合构建消费者喜欢的钻戒产品模型,明确消费者的消费偏好,进而对接全球珠宝供应链及钻石数据库,找出最佳数据或者产品所属公司,安排钻石及其他珠宝的采购。公司不设加工生产环节,待采购与款式设计完成后委托外部厂商进行加工或直接外部采购钻饰成品。

(三) 销售模式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聚焦婚戒情饰定制,形成了以“官网+天猫+京东+唯品会+聚美优品+一号店+工行商城”等多网络渠道为主体的线上业务;并和其他 PC 端、移动端、电视购物等渠道达成业务合作关系,目前已初步实现了线上渠道布局的网络全渠道格局(如下图所示):



1、线上渠道

以“自营独立渠道+第三方自营渠道+特卖平台”为主体的线上渠道布局。其中，自营独立渠道为公司官网爱度钻石网；第三方渠道为京东、天猫、淘宝、一号店、银泰、乐蜂、工行商城等线上服务商；特卖平台为唯品会、聚美优品、走秀网等。

(1) 与公司存在业务关系的第三方支付平台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产品在京东、天猫、1号店及爱度官网等平台进行销售，上述平台中京东商城、天猫、1号店等销售为自销模式，即第三方平台仅提供平台展示与代为收款服务，产品营销推广以及发货均由公司自行处理。上述平台涉及的第三方支付平台包括：浙江支付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支付宝）、快钱钱包、网银在线、上海银联。公司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的收款账户均以公司唯一名义开立，相关收付行为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规定。相关款项收付与公司账户对应关系虽不具有唯一性，但全部为公司对公账户，第三方支付平台转入银行对公账户的周期与频率视收款金额大小而定，支付宝转入银行账户约每月 3-4 次，快钱钱包、网银在线及上海银联转入银行账户约每月 1-2 次。

通过爱度钻石网进行销售时，公司使用了快钱钱包、网银在线、上海银联三个第三方支付平台，且通过上述第三方支付平台进行收款的销售收入较小。通过第三方自营渠道中的天猫商城进行销售时，公司使用了支付宝。公司通过其他渠道进行销售时，部分零星收入使用支付宝进行收款。

由于公司只在天猫商城、爱度钻石网及零星销售收入上使用第三方支付平

台进行收款，且爱度钻石网上的销售收入大部分直接通过公司银行账户进行收款，因此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收取的款项与公司通过电子商务平台销售收入差异较大。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进行收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第三方支付平台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支付宝	1,177,395.24	2,864,554.35	2,501,669.50
快钱钱包	20,893.88	324,842.11	1,544,510.99
网银在线	25,602.00	101,050.19	154,203.18
上海银联	27,623.97	105,287.88	96,929.52
合计	1,251,515.09	3,395,734.53	4,297,313.19
销售收入	29,815,129.25	30,133,272.68	26,608,324.67
占各年销售收入比重	4.20%	11.27%	16.15%
天猫商城销售收入	629,186.97	1,898,290.60	1,848,717.95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支付宝收款金额大于公司通过天猫商城实现的销售收入金额，主要是因为公司部分零星收入使用支付宝进行收款。

通过对公司负责人、财务总监、信息披露负责人进行访谈，检查会计凭证账簿纳税凭证及合同，现场查看收款账户、检查内部控制制度文件等方法。确认公司与京东商城、天猫、1号店等平台的销售模式为自销模式，而非买断式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产品上的风险与报酬已经转移，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收入确认风险与报酬转移的条件。公司在各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收款账号均以公司名义开立，相关资金收付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管理制度，确保资金收付内部控制风险最低，相关账户付款周期与频率符合实际情况。

(2) 公司与电子商务平台的合作情况

A、报告期内公司电商销售渠道、各渠道下销售金额及其占比、款项收取方式，收入确认时点、确认依据与成本费用归集和结转方法。

目前，公司主要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上开展业务，公司电商销售渠道及销售金额占比如下：

金额单位：元

编号	电商平台名称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

编号	电商平台名称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唯品会、京东商城（线上批发）				
1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7,362,830.88	10,915,757.02	7,075,545.08
2	上海晟达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16,400.55	6,187,353.40	4,762,459.18
	小计	8,679,231.43	17,103,110.42	11,838,004.26
	占同期收入比例（%）	29.11	56.76	44.49
其他电商平台（线上零售）				
3	爱度钻石网	9,668,835.59	1,676,623.64	1,979,762.09
4	京东商城	2,362,789.54	-	-
5	天猫商城	629,186.97	1,898,290.60	1,848,717.95
6	聚美优品	293,464.64	1,938,991.45	295,970.72
7	一号店	40,914.55	639,638.97	1,092,234.91
8	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	-	320,248.72	-
9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2,237.59	-
10	广州苏宁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1,503.42	17,235.03
11	浙江银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9,991.33
	小计	12,995,191.29	6,487,534.39	5,243,912.03
	占同期收入比例（%）	43.59	21.53	19.71
	总计	21,674,422.72	23,590,644.81	17,081,916.29
	占同期收入比例（%）	72.70	78.29	64.20

注：上海晟达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即为京东商城，由于2015年3月31日以前，公司与京东采取的是B2B合作模式，其后为B2C合作模式，故B2B合作模式产生的收入以上海晟达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列示，B2C合作模式产生的收入以京东商城列示。

公司通过京东商城、1号店、聚美优品、唯品会等平台进行产品销售，销售模式为自销模式，由第三方平台代收销售款项。消费者通过平台下单并付款，由平台或第三方支付平台代收，再转至公司对公账户；公司收到订单后发货；公司通过平台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客户收到货物签收并无条件退货期满后确认销售收入，无条件退货期满指七天无条件退货期，成本按销售订单货品进行汇总结转。

B、公司与各渠道的合作模式（买断自营、代理销售或其他）、合作期限、续约风险、收益分成方式

公司电商销售渠道主要存在以下三种业务模式：

1) 自营独立渠道，公司自营独立渠道为公司官网爱度钻石网，终端客户在公司官网直接下取订单，将货款转入公司的对公账户，公司确认收款后，将货物直接发送给顾客，同时将物流信息返回到公司官网，交易完成。公司月末根据公司官网提供的交易流水数据确认销售收入，如有退货，则用红字冲销已确认的收入。因公司产品单件价值较高，所以其成本均是按照产品进行单独核算结转。

2) 第三方自营渠道，公司在第三方平台开设店铺（如京东、天猫、淘宝、一号店、银泰、乐峰、工行商城等线上服务商），直接将产品销售给终端消费者，顾客最终签收货物后，物流公司会将签收信息返回电子商务平台，平台确认付款，货款转入公司控制的账户，交易完成。公司月末根据电子商务平台提供的后台已经完成的交易流水数据确认销售收入，如有退货，则用红字冲销已确认的收入。因公司产品单件价值较高，所以其成本均是按照产品进行单独核算结转。

3) 特卖平台渠道，公司与特卖平台（如唯品会、聚美优品、走秀网等）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定期与之签订框架性合作协议，特卖平台根据公司产品在平台上的销售情况，不定期向公司下达货物需求（非买断式），公司将货物通过物流公司发送给特卖平台，特卖平台根据货物的销售情况与公司定期进行货款结算，如有退货，则用红字冲销已确认的收入。因公司产品单件价值较高，所以其成本均是按照产品进行单独核算结转。

C、报告期内，公司电商销售各渠道主要平台合作模式、合作期间、续约风险等情况如下：

2015年1-8月

渠道模式	电商名称	合作期限	续约风险	收益分配方式/备注
自营独立渠道	爱度钻石网	-	无	无
第三方自营渠道	京东、天猫、淘宝、一号店等	一年	平台每年续约，需达到一定的销售额要求及店铺评分等考核标准	按交易额的固定比例收取交易佣金
特卖平台渠道	唯品会	一年	平台每年续约	按供货价结算

	聚美优品、走秀网等	一年	平台每年续约	按交易额的固定比例收取交易佣金
--	-----------	----	--------	-----------------

2013、2014 年度

渠道模式	电商名称	合作期限	续约风险	收益分配方式/备注
自营独立渠道	爱度钻石网	-	无	无
第三方自营渠道	京东批发	一年	平台每年续约	按供货价结算
	天猫、淘宝、一号店等	一年	平台每年续约,需达到一定的销售额要求及店铺评分等考核标准	按交易额的固定比例收取交易佣金
特卖平台渠道	唯品会	一年	平台每年续约	按供货价结算
	聚美优品、走秀网等	一年	平台每年续约	按交易额的固定比例收取交易佣金

2、移动渠道

主要以微信商城（天猫 APP、京东 APP、唯品会 APP 等）为销售渠道；

3、电视购物

主要以广电集团旗下湖南快乐购、深圳宜和、北京央广、央视购物、湖北广电美嘉等为主，几乎覆盖全国的广电电视购物平台；

4、其他渠道

其他新兴的电商渠道、移动渠道和网络分销业务等。

（四）研发模式

公司开展了“珠宝零售数据模型在销售决策中的应用”的研发项目，并成立了总经理直接领导下的数据模型应用促进委员会，并实行运营总监负责制的管理措施，制定了全套具体的技术实施方案，公司采取了“先简后难”和“迭代开发”的商业思维措施，保障了研发项目得以顺利进行。

1、数据收集基础工作的标准化流程

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包括公司各渠道（自有 B2C 平台、第三方渠道、体验店、TV 等）、第三方机构、实地市调等订单数据、流量数据、用户数据、转化数据等数据的收集和拆分，建立基础的数据库。

2、数据挖掘、分析和建模工具的运用和数据模型呈现

通过挖掘和分析公司的各项经营数据和第三方互联网电子商务提供的数据，建立各种各样的数据模型，如销售模型、转化模型、流量模型等，结合零售的特点，通过数据模型的积累和技术开发，建立的数据模型为销售决策提供可视化的呈现并成为独有的知识产权体系。

3、基于数据模型制定规则和应用推广

通过前面数据收集、数据挖掘、数据分析、数据建模四个阶段的积累，建立模型数据库，挖掘用户的个性化需求，提供更个性化专业化的珠宝定制服务。并通过“珠宝零售数据模型在销售决策中的应用”项目的实战经验，不断完善系统，为今后对珠宝传统企业的互联网升级转型提供数据、咨询服务打下基础。

（五）售后服务模式

公司可以建立 1 对 1 顾问式服务，提出“7 天可无理由退货和 30 天退换货的承诺”，具体的售后服务内容如下所示：

售后服务	会员等级					备注
	白银会员	黄金会员	白金会员	钻石会员	黄钻会员	
免费咨询鉴定	√	√	√	√	√	-
免费更改指圈	1 次	2 次	3 次	不限	不限	-
终身免费保养 清洗、抛光	√	√	√	√	√	-
免费改短项 链、手链、脚 链的长度	√	√	√	√	√	多余金属部件全部退回
时尚改款	√	√	√	√	√	收工费和金损
翻新、电镀	√	√	√	√	√	如佩戴过程中损坏，提供重新电镀
维修服务	√	√	√	√	√	保修期（1 年） 内免费维修

公司建立了会员制度，公司依据终端客户消费情况评定会员，每消费人民币一元对应形成一个积分，不同的积分对应不同的会员，享受不同的待遇，公司不额外收取会员费。截至本回复签署日，公司有会员人数合计 34,745 人，公司会员情况及不同等级会员享受的不同待遇如下表所示：

会员等级	普通会员	白银会员	黄金会员	白金会员	钻石会员	皇钻会员
可享受服务	(注册即可)	500—3,000分	3,001—8,000分	8,001—15,000分	15,001—50,000分	50,001分以上
再次消费可享折扣	无	9.9	9.8	9.7	9.6	9.5
免费会员资讯	√	√	√	√	√	√
专家免费咨询鉴定	√	√	√	√	√	√
戒指更改指圈	成本价	1次	2次	3次	不限	不限
钻饰、金饰免费个性刻字	成本价	1次	2次	3次	不限	不限
钻饰终身免费保养清洗、抛光	成本价	√	√	√	√	√
人数	3,677	11,030	14,891	2,022	3,022	103

(六) 销售过程中对不合格产品的处理机制和流程

公司采用生产外包方式，在外协厂商交付产品时即进行质量验收，主要如下：

(1) 公司下订单给外协厂商，在订单上对珠宝首饰产品的用料及款式设计做出要求，外协厂商必须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加工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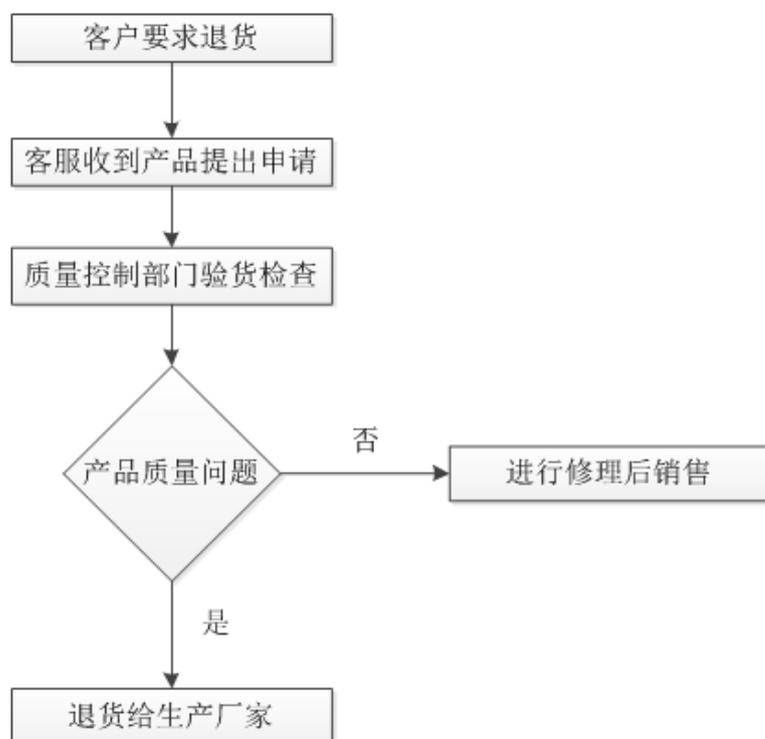
(2) 外协厂商为公司生产的各频次产品，如不符合公司订单上对于产品用料及款式设计等要求，公司可以拒收，由外协厂商负责退换货，并承担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成本费、运费等）；

(3) 公司质量控制部门在加工珠宝首饰产品交付时按照《深圳市爱度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加工要求（QC 标准）》的要求执行，对于不符合要求的产品要求外协厂商重新提供合格产品。

公司在产品委托生产的源头和验收环节都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因此，在产品销售的过程中因产品不合格的退货比例极小。根据对公司相关人员的访谈，在销售过程中，退货原因绝大部分是“七天内无理由退货”，另有感觉买错了、不喜欢等情况产生的最终客户退货。“七天内无理由退货”不影响公司二次销售，如果消费者退货时明确提出是因为觉得产品质量问题，客户需要向公司提供产品质量鉴定报告，如果鉴定报告认为产品有质量问题，公司会退给外协厂商；如果是运输过程中产生损坏的质量问题，则由公司承担责任，公司购买了

相关保险，保险将按照最高保价进行赔付。公司对由自身承担责任的产品，将进行后续修理，修理后如果消费者接受将销售给消费者。

销售过程中不合格产品的处理流程如下：



四、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依赖于计算机软件实现的珠宝个性化定制系统以及电子商务平台运营的线上销售体系。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描述	使用情况
1	爱度珠宝个性定制系统	可以为终端消费者提供多样化的珠宝配饰设计方案，通过搜集客户对珠宝功能、品质和样式的喜好生成销售订单，并匹配相应的制作工艺，最终生产出满足消费者需求的珠宝产品。这一软件同时获得 2012 年度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的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定制系统目前正常使用中，可供客户网上自行设计珠宝款式。
2	爱度钻石直营官网	www.doido.com 系公司直营的珠宝网络销售平台，以“运营效果”为目标、“用户思维”为焦点、“珠宝零售数据模型在运营决策中的应用”系统为主要工具的公司珠宝电商核	爱度直营官网作为重要线上

	心运营和服务能力，以此为基础建立数字化运营管理体系，整合内外部资源，形成爱度利益相关者生态系统，然后通过线上、线下、移动端、TV端和其他新型渠道等全渠道融合互通的方式为消费者提供个性化情感首饰在线定制和线下体验一体化服务，实现全接触式的品牌与用户的新型交互关系，同时以销售端所收集的用户需求信息，为提高资金效率、运营效果及工作效率提供分析与决策，完成业务发展目标。这一体系获得广东省经济信息化委员会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	销售渠道，目前各类产品齐全，可供消费者下单购买。
--	--	--------------------------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公司技术研发团队的自主创新以及行业经验积累，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现行有效专利 8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2 项，外观设计专利 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1	外观设计	ZL201330202743.3	钻戒（爱在身边）	受让取得	2013-11-06 至 2023-11-05
2	外观设计	ZL201330202836.6	钻戒（左右）	受让取得	2013-11-06 至 2023-11-05
3	外观设计	ZL201330203287.4	钻戒（蒂凡尼经典婚戒）	受让取得	2013-11-06 至 2023-11-05
4	外观设计	ZL201330202833.2	钻戒（深情厚谊）	受让取得	2013-11-06 至 2023-11-05
5	外观设计	ZL201330203520.9	钻戒（经典婚戒）	受让取得	2013-11-06 至 2023-11-05
6	外观设计	ZL201230476929.3	装饰物（莲花）	原始取得	2013-06-12 至 2014-06-11
7	实用新型	ZL201320529367.3	一种风叶旋转式首饰吊坠	受让取得	2014-04-16 至 2024-04-15
8	实用新型	ZL200820091920.9	具有个性化的首饰	受让取得	2008-12-31 至 2018-12-30

在以上专利中，外观设计专利“装饰物（莲花）（ZL201230476929.3）”的专利权人为公司，其余专利全部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潘海泉无偿转让给公司，双方签署了专利无偿转让协议且上述事项已在知识产权局登记备案。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以用户、商品、供应链信息化管理为导向的 25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日	保护期限	取得方式
1	爱度钻石珠宝产品管理系统 V1.0	2012SR06006	2012-05-10	2012-05-10 至 2062-12-31	原始取得
2	爱度钻石渠道管理系统 V1.0	2012SR062415	2012-04-17	2012-04-17 至 2062-12-31	原始取得
3	爱度钻石进货管理系统 V1.0	2012SR063259	2012-03-09	2012-03-09 至 2062-12-31	原始取得
4	爱度钻石石料管理系统 V1.0	2012SR062536	2012-02-23	2012-02-23 至 2062-12-31	原始取得
5	爱度钻石智能计价软件 V2.0	2012SR062714	2008-12-01	2008-12-01 至 2058-12-31	原始取得
6	爱度钻石网上商城订购系统 V3.0	2012SR063323	2008-11-18	2008-11-18 至 2058-12-31	原始取得
7	爱度钻石会员中心管理系统 V3.0	2012SR063009	2008-10-09	2008-10-09 至 2058-12-31	原始取得
8	爱度钻石全球猎钻管理系统 V3.0	2012SR063005	2008-08-22	2008-08-22 至 2058-12-31	原始取得
9	爱度钻石后台管理系统 V3.0	2012SR063249	2008-08-10	2008-08-10 至 2058-12-31	原始取得
10	爱度钻石珠宝软件 [简称：爱度钻石软件]2.0	2009SR049700	2008-08-10	2008-08-10 至 2058-12-31	原始取得
11	爱度基于多维度数据分析的售后管理系统 V1.0	2015SR065030	2014-08-21	2015-04-20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12	爱度基于多维度数据分析的财务管理系统 V1.0	2015SR064988	2014-08-29	2015-04-20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13	爱度基于多维度数据分析的产品管理	2015SR063309	2014-06-30	2015-04-15 至	原始取得

	系统 V1.0			2065-12-31	
14	爱度基于多维度数据分析的品名管理系统 V1.0	2015SR065034	2014-05-22	2015-04-20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15	爱度基于数据化分析的报表中心管理系统 V1.0	2015SR085899	2014-08-10	2015-05-20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16	爱度基于数据化分析的仓库管理系统 V1.0	2015SR085910	2014-07-24	2015-05-20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17	爱度基于数据化分析的供应商管理系统 V1.0	2015SR085724	2014-08-22	2015-05-20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18	爱度基于数据化分析的结算管理系统 V1.0	2015SR085914	2014-05-16	2015-05-20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19	爱度基于数据化分析的库存预警管理系统 V1.0	2015SR085572	2014-08-01	2015-05-20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20	爱度基于数据化分析的条码管理系统 V1.0	2015SR085920	2014-06-30	2015-05-20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21	爱度基于数据化分析的委外管理系统 V1.0	2015SR085645	2014-04-14	2015-05-20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22	爱度基于数据化分析的员工管理系统 V1.0	2015SR085532	2014-09-12	2015-05-20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23	爱度基于数据化分析的智能统计管理系统 V1.0	2015SR086027	2014-07-10	2015-05-20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24	爱度基于数据化分析的转仓管理系统 V1.0	2015SR086023	2014-06-21	2015-05-20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25	爱度基于数据化分析的委外管理系统 V1.0	2015SR085998	2014-04-11	2015-05-20 至 2065-12-31	原始取得

3、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计取得 6 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标识	类别	注册证号	注册时间	核定使用类别内容	备注
----	------	----	------	------	----------	----

1		第 14 类	7733882	2010-12-14	未加工、未打造的银；首饰盒；银饰品；链（首饰）；珠宝（首饰）；戒指（首饰）；激光宝石；银制工艺品；手表	-
2		第 14 类	6552357	2011-01-07	护身符（珠宝）；银饰品；小饰物（珠宝）；项链（宝石）；金刚石；珍珠（珠宝）；宝石（珠宝）；戒指（珠宝）；耳环；手表	-
3		第 40 类	8202811	2011-09-07	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金属处理；玻璃窗着色处理（表面涂层）；陶瓷烧制；水净化；照相排版；雕刻；木器制作；布料化学处理	-
4		第 35 类	7733891	2011-05-14	替他人推销；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人员招收；替他人预定电讯服务	-
5		第 40 类	8202841	2011-07-28	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金属处理；玻璃窗着色处理（表面涂层）；陶瓷烧制；水净化；照相排版；雕刻；木器制作；布料化学处理	-
6		第 14 类	8905166	2012-03-21	贵金属合金；首饰盒；珠宝（首饰）；翡翠；银制工艺品；表链；电子万年台历；银饰品；戒指（首饰）；链（首饰）	深圳知名品牌

其中，“爱度”品牌于 2014 年通过由深圳市政府、行业协会、研究机构、主流媒体和专业机构的专家共同组成深圳知名品牌评价委员会审核，被认定为“深圳知名品牌”。该品牌同时获得“原产地标记保护”的注册认证，出口产品享受绿色通道，享有在获奖品牌包装物和有关宣传活动中标注“深圳知名品牌”的标志资格（标注期三年）。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取得土地使用权。

5、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8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证书名称	域名	域名持有者	注册机构	注册日	到期日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证书	diamondbank.com.cn	深圳市爱度珠宝有限公司	北京新网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7-06-01	2016-07-01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证书	diamondspace.cn	深圳市爱度珠宝有限公司	北京新网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7-06-01	2016-07-01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证书	diamondtrip.cn	深圳市爱度珠宝有限公司	北京新网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7-06-01	2016-07-01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证书	histime.cn	深圳市爱度珠宝有限公司	北京新网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7-07-15	2016-07-15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证书	histime.com.cn	深圳市爱度珠宝有限公司	北京新网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7-07-15	2016-07-15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证书	infodiamond.cn	深圳市爱度珠宝有限公司	北京新网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7-05-31	2016-06-30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证书	soido.com	深圳市爱度珠宝有限公司	北京新网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7-10-10	2016-10-10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证书	udoido.com.cn	深圳市爱度珠宝有限公司	北京新网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7-09-17	2016-09-17

(三) 主要经营场所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的经营场所（办公及仓储场所）系租赁而来，租赁情况如下：

出租方	租赁地点	租赁面积	租赁价格	租赁期限
深圳亿翘物业租赁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路水贝工业区12栋五楼东	106	90/m ² /月	2015-06-01至2016-05-30
深圳亿翘物业租赁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路水贝工业区13栋510、602、603、606、607、608、610	287	90/m ² /月	2015-05-01至2016-04-30
深圳亿翘物业租赁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路水贝工业区13栋5楼609	45	90/m ² /月	2015-05-01至2016-4-30
深圳亿翘物业租赁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路水贝工业区13栋604-605	90	90/m ² /月	2015-06-01至2016-4-30

公司租赁的上述经营场所已办理登记（备案）手续，出租方拥有上述房产所有权，公司的主要经营场所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是珠宝饰品的设计、批发和零售，从事该业务不需要取得强制性许可。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就其业务合法经营取得了所有应取得的批准、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况。

（五）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公司主要通过委外加工的方式完成珠宝首饰的生产与加工，故不需要生产设备。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全部为办公设备，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日期	账面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2015-08-31	422,665.86	83,545.17
2014-12-31	292,392.09	39,964.08
2013-12-31	284,421.77	94,810.04

（六）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分布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 50 人。公司在职员工分布情况如下表：

工作种类	人数	比例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3	6.00%	50 岁以上	4	8.00%	博士	0	0.00%
技术人员	2	4.00%	40-50 岁	5	10.00%	硕士	2	4.00%
销售人员	26	52.00%	30-39 岁	7	14.00%	本科	8	16.00%
企划人员	6	12.00%	30 岁以下	34	68.00%	专科	28	56.00%
财务人员	7	14.00%				其他	12	24.00%
行政及其他人员	6	12.00%						
合计	50	100.00%	合计	50	100.00%	合计	5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主要集中在销售、企划两个方面，平均年龄仅 31.52 岁，专科及以上学历员工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76%，公司员工结构与公司业务相匹配。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潘海泉、沈建明。

潘海泉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沈建明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无变化。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份情况

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直接/间接	持股比例
潘海泉	641.52	直接	37.62%
沈建明	--	间接	持有公司股东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8.23%的股份。

（3）核心技术人员竞业禁止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出具声明：本人与原单位解除了劳动关系，双方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合理预见的诉讼、仲裁或劳动争议仲裁案件，与原单位未曾签署竞业限制协议或其他类似禁止协议，也未获得竞业限制补偿金；本人承诺没有使用任何属于他人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亦未实施可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亦未存在因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而产生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因此，公司知识产权不涉及到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或职务成果，不存在潜在纠纷，核心技术人员与原就职单位未签署竞业禁止约定。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9,815,129.25	100.00%	30,133,272.68	100.00%	26,608,324.67	100.00%
其中：钻石镶嵌产品	20,432,798.39	68.53%	27,826,408.00	92.34%	24,791,416.29	93.17%
其他镶嵌产品	9,382,330.86	31.47%	2,306,864.68	7.66%	1,816,908.38	6.83%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29,815,129.25	100.00%	30,133,272.68	100.00%	26,608,324.67	100.00%

如上表，公司的业务收入全部来自主营业务，即钻石镶嵌产品和其他镶嵌产品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主要通过电子商务平台面向终端消费者进行销售。公司通过独立自营渠道、第三方自营渠道、特卖平台、其他新兴渠道和线上线下全渠道整合营销，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交互式、平台化的婚戒情饰等珠宝产品的个性化定制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的终端服务对象是唯品会、京东商城、快乐购等网上销售平台客户。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2015年1-8月

客户名称	性质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62,830.88	24.69
深圳市卡蒂尼首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20,024.18	8.12
深圳市优信珠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9,316.24	6.40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8,634.62	4.93
上海晟达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6,400.55	4.42
前五名客户合计		14,477,206.47	48.56

2014年度

客户名称	性质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15,757.03	36.08
上海晟达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87,353.40	20.45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77,184.15	9.84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36,734.59	9.38
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248.72	1.06
前五名客户合计		23,237,277.89	76.81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性质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75,545.08	26.71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81,111.69	23.33
上海晟达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62,459.18	17.98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7,056.60	7.69
北京万隆恒泰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6,495.73	1.99
前五名客户合计		20,582,668.28	77.7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业务主要涉及天然宝石和黄金的采购，珠宝生产工序采用外包的方法进行加工。公司所采购的钻石、金饰供给充裕，品质合格，所购物料对供应商依赖程度较低。报告期内，公司珠宝首饰销售业务成本构成基本稳定。

2、公司外协厂商

公司的主要外协厂商有深圳市帝壹珠宝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蓝玫瑰珠宝有限公司、深圳市美欣达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深圳市瑞福达珠宝有限公司、星典钻石（上海）有限公司、深圳市伟丰珠宝有限公司、深圳市寻立泰实业有限公司、特立劳格帝亚钻石（上海）有限公司、深圳

市中贵黄金珠宝有限公司等。

公司需要外协时，一般先向各外协商进行询价，获取各方报价后，公司进行比价，并在初步筛选的范围内进行综合考量，主要从三个纬度进行考量，分别是加工的质量、报价和是否提供账期，最后依据考量的结果选择性价比最优的外协厂商。

除深圳市名珠宝首饰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郭映春控制的企业，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谭敬华控制的企业外，公司报告期内的外协厂商与公司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选择外协方式进行珠宝首饰产品加工，主要基于以下考虑：（1）追求成本最优，对于一些简单、基础性的珠宝加工程序采用外协方式能够节约整体成本；（2）公司人员专注于珠宝首饰设计和销售领域，公司未设立自己的工厂，外协加工能够提高公司产品加工质量，更好满足客户需求。

虽然公司珠宝首饰加工采用外协方式，但每个项目均会有项目经理严格把关，以保证加工产品质量。公司建立了供应商名库，持续对外协服务厂商开展服务质量等综合测评。对于服务质量好、协作配合好的外协厂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对于服务质量差或存在问题的外协厂商及时更换。总体来讲，公司的外协加工不会影响公司整体产品的质量。公司多年珠宝首饰产品质量得到唯品会等大型电商平台的认可，前几大客户较为稳定，这也间接印证了公司外协加工并未对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8月，公司全部产品为外协产品，公司外协加工费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0.56%、1.22%、2.00%。详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材料成本	21,716,337.74	98.00%	22,467,751.21	98.78%	18,886,945.12	99.44%
外协加工费	372,292.59	2.00%	277,797.00	1.22%	105,570.00	0.56%
合计	22,088,630.33	100.00%	22,745,548.21	100.00%	18,992,515.12	100.00%

3、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2015年1-8月

供应商名称	性质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蓝玫瑰珠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70,196.03	39.84
深圳市美欣达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53,640.26	16.10
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	关联方	3,574,571.74	13.22
深圳市瑞福达珠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17,900.45	12.64
星典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7,613.12	3.2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22,983,921.60	85.01

2014年度

供应商名称	性质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帝壹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91,758.82	26.96
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	关联方	4,572,652.16	11.53
深圳市伟丰珠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0	10.09
星典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17,964.35	7.61
深圳市寻立泰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78,324.27	7.0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25,060,699.60	63.20

2013年度

供应商名称	性质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帝壹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29,659.32	37.80
深圳市寻立泰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5.08
深圳市伟丰珠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0	12.07
深圳市名珠宝饰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93,056.01	9.33
特立劳格帝亚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7,984.00	6.9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26,910,699.33	81.18

除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深圳市名珠宝饰品有限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主要合同执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依赖电子商务平台进行销售，业务合同多为第三方电商平台的委托销售协议，对于唯品会、京东商城等第三方电商销售渠道，公司通常采取网上续签合同的做法。将实现的销售收入金额较大、渠道知名度较高并对公司未来经营具有持续影响的合同认定为重大业务合同，则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合同如下：

客户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时间	执行情况
深圳市卡迪尼首饰有限公司	黄金戒指、黄金项链、黄金吊坠、黄金耳环、18K金镶嵌钻石戒指、18K金镶嵌钻石戒指	2015-06-21	正在履行
上海城隍珠宝有限公司	镶嵌类商品项目	2013-12-26	执行完毕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黄金彩钻戒指	2013-11-15	执行完毕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18K金五十分钻戒	2013-11-07	执行完毕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工艺金、工艺银、裸钻、纯金K金饰品、银饰、钻石饰品、翡翠玉石、水晶玛瑙、宝石珍珠、时尚饰品等	2013-01-07	执行完毕

除委托销售协议外，报告期内公司也有部分合同为框架性销售合同。将实际销售金额达1,000万元以上的框架性销售合同定义为重大框架性销售合同，则报告期内，公司重大框架性销售合同如下：

客户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有效期	合同金额	执行情况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时尚饰品	2015年7月16日至2016年7月31日	框架性协议	正在执行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时尚饰品	2013年12月1日至2014年12月1日	框架性协议，合同有效期内实际销售金额为10,915,757.03元。	执行完毕

2、采购合同

公司认定单笔金额100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为重大合同。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元）	执行情况
深圳市蓝玫瑰珠宝有限公司	足金金条、足金饰品	2015-08-19	1,095,064.40	正在执行

深圳市蓝玫瑰珠宝有限公司	足金金条、足金饰品	2015-08-14	1,200,925.00	正在执行
深圳市蓝玫瑰珠宝有限公司	千足金金条、千足金饰品	2015-06-08	3,067,883.00	正在执行
深圳市美欣达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金镶嵌钻石吊坠	2015-06-02	1,008,806.91	执行完毕
深圳市美欣达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8K 金镶嵌钻石戒指	2015-05-05	2,134,878.00	执行完毕
深圳市瑞福达珠宝有限公司	18K 金饰品/手链；18K 金饰品/吊坠；18K 金饰品；18K 金饰品/戒指	2015-04-1	1,065,397.26	执行完毕
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	千足金饰品	2015-03-23	3,000,240.00	执行完毕
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	千足金饰品	2014-12-26	1,500,012.00	执行完毕
深圳市蓝玫瑰珠宝有限公司	千足金饰品/千足金金条	2014-12-25	3,534,600.00	执行完毕
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	千足金饰品	2014-11-21	1,032,000.00	执行完毕
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	千足金饰品	2014-10-23	1,000,000.00	执行完毕
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	千足金饰品	2014-10-15	1,499,800.00	执行完毕
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	千足金饰品	2014-09-23	1,500,200.00	执行完毕
深圳市名珠宝饰品有限公司	千足金金条	2014-09-01	1,561,620.00	执行完毕
深圳市瑞福达珠宝有限公司	18K 金饰品/手链；18K 金饰品/吊坠；18K 金饰品；18K 金饰品/戒指	2014-07-01	1,959,280.35	执行完毕
深圳市帝壹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千足金饰品	2014-04-24	5,026,340.00	执行完毕
深圳市帝壹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千足金饰品	2014-03-23	1,204,500.00	执行完毕
深圳市寻立泰实业有限公司	黄金饰品	2013-10-16	5,000,000.00	执行完毕
深圳市帝壹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千足金饰品	2013-05-06	1,000,000.00	执行完毕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包括：

单位名称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有无质/抵押、担保	履行 情况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500.00	2015年6月15日至 2016年6月14日	年利率 7.14%	潘海泉提供抵押担保、潘海泉、杨冬梅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华夏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300.00	2015年1月7日至 2016年7月7日	年利率 8.10%	潘海泉、杨冬梅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六、挂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所处生命周期

公司主要从事珠宝首饰设计、批发和零售，现阶段以钻石、钻饰产品的设计与销售为主。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零售业（F5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零售业（F52）下的珠宝首饰零售（F524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零售业（F52）下的珠宝首饰零售（F5245）。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珠宝的零售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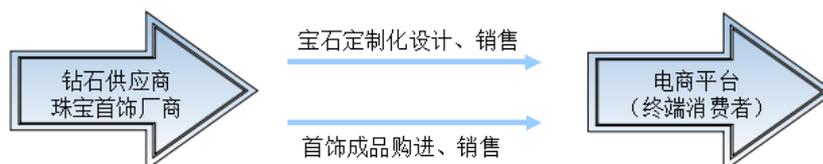
珠宝行业历史悠久，爱美的天性使人类自古就对珠宝首饰充满向往。全球范围内的珠宝首饰销售区域较为集中，约一半以上的销售集中在美国、中国和印度，其中，美国是世界珠宝首饰第一大消费国，中国则是珠宝首饰消费增长最快速的国家。近年来，奢侈品消费逐渐出现平民化的特征，一定程度上刺激了珠宝行业的发展。由于中国中产阶层的崛起，使得中国的钻石市场趋于成熟，消费者对于功能性钻石的需求成为主流，例如作为订婚戒指；与之相反，过去将钻石用于炫耀、展示的需求有所下降。公司定位于婚戒情饰等珠宝产品的个性化定制服务提供者，迎合了产品市场的主流需求，且通过计算机软件进行流程化设计，使得公司产品在我国珠宝市场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因此，珠宝首饰行业在我国市场仍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并且正在从目前的无序竞争阶段逐步走向整合发展的成熟阶段。

（二）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1、上游

公司的上游厂商主要为裸钻供应商以及珠宝首饰成品生产商，由此对应公司两类业务流程：其一，公司采购裸钻进行定制化样式设计，将实质加工程序外包给其他珠宝厂商，将产成品销售至终端消费者；其二，公司充当经销商，直接购入珠宝首饰成品，通过线上电子商务平台以及展厅进行销售，赚取差价利润。



2、下游

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为终端消费者，藉由自营官网、唯品会、京东商城、天猫等电商平台以及其他网络渠道进行销售。

（三）行业壁垒

1、资金壁垒

珠宝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由于原材料多为天然宝石，开采成本较高且产地集中，致使下游企业议价能力较弱；在库存商品阶段，单位产品价值较高，公司库存周转成本较高，因此进入珠宝行业存在较高的资金壁垒。

2、技术壁垒

宝石的切割、设计等加工工艺技术含量较高，且加工人员一旦出现失误将造成重大损失，在宝石加工阶段技师的熟练程度直接影响公司的生产成本。由于公司采用将加工环节外包的做法，因此仅需集中于解决珠宝饰品的样式设计问题，要求产品样式能够满足客户的多样化消费需求，提升购买欲望。

3、品牌及销售壁垒

珠宝首饰的价格相对较高，因此消费者更加青睐于购买品牌美誉度高、样式流行的厂商所售产品。珠宝实体销售店面成为扩大公司知名度和提供珠宝样品试戴的重要渠道，但优质商圈和路段相对集中，新进入的企业难以达到实体销售店

铺的标准化与规模化。基于此，公司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采用线上电商销售模式，并设计了可改变指圈号和置有可调节装置的珠宝饰品，解决了消费者佩戴时尺码不合的问题。

（四）行业监管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珠宝首饰及有关物品制造业，行业行政主管部门为国土资源部珠宝玉石首饰管理中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等单位，具体列示如下：

主管部门	监管性质	监管方式
国土资源部珠宝玉石首饰管理中心（国家珠宝玉石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政府主管单位	国家珠宝玉石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简称 NGTC）是依法授权的国家级珠宝玉石质检机构，通过了国家级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授权认可）、实验室认可，为国内珠宝玉石首饰检测方面的权威机构，并被指定为国家级科技成果鉴定机构、进出口商品检验实验室、中消协商品指定实验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政府主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对珠宝生产流程、产品质量等方面颁布相关行业法规，加强行业规范性，并委托专业机构进行产品质量控制。
国家级珠宝玉石专业质检机构	质量监督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依法授权至国家级珠宝玉石专业质检机构，由质检机构对珠宝配饰产品出具鉴定证书，通过对珠宝的材质、特性等方面发表专业意见进而完成珠宝产品的质量的控制。
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	行业自律组织	协会对珠宝行业进行调查研究，提出监管建议，经由政府部门的授权和委托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培育珠宝行业知名品牌，参与珠宝玉石的鉴定评估，组织开展玉石首饰行业专业人才的职业培训工作。下辖玉石分会、珍珠分会、钻石分会、水晶分会、流行饰品分会、彩色宝石分会、湖泊分会以及首饰设计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
上海黄金交易所	交易平台	上海黄金交易所是经国务院批准，由中国人民银行组建，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登记注册的，中国唯一合法从事黄金交易的国家级市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组织黄金交易，不以营利为目的，实行自律性管理的社团法人。上海黄金交易所的建立，为中国黄金市场的参与者提供了现货交易平台。
上海钻石交易所	交易平台	上海钻石交易所是经国务院批准设立于上海浦东新区的国家级要素市场，按照国际钻石交易通行的规则运行，为国内外钻石商提供一个公平、公正、安全并实行封闭式管理的交易场所。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与行业相关的主要政策文件如下表所示：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发布部门	发文时间	主要内容
----	-----	----	------	------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金银管理条例》	--	国务院	1983-06-15	条例加强对金银的管理, 保证国家经济建设对金银的需要。具体包括对金银收购的管理、对金银配售的管理、对经营单位和个体银匠的管理和对金银进出境的管理。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金银管理条例施行细则》	--	中国人民银行	1983年12月28日	中国人民银行是国家授权管理金银的主管机关,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金银管理条例》及细则的规定行使职权。在未设中国人民银行的地方可由中国人民银行各省、市、自治区分行委托有关专业银行根据授权范围具体办理金银管理的各项工作。施行细则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金银管理条例》提出了具体要求。
3	《金银饰品质量检验暂行规定》	计价格[1998]1821号	国务院	1998年9月13日	为加强金银饰品质量管理, 提高金银饰品质量, 规范金银饰品质量检验服务和检验收费行为, 制止各种不合法的强制检验及收费, 维护金银饰品生产、经营企业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制定这一规定。规定指出: 金银饰品质量检验主要包括生产企业在产品出厂前的内部检验, 生产者、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委托检验和县级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及行业主管部门根据有关规定组织的监督抽查; 金银饰品的产品质量由生产企业负责。生产企业要建立健全内部质量保证体系, 生产的金银饰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 金银饰品必须经质量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
4	《金银饰品标识管理规定》	质技监局监发[99]89号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1999-03-29	为了规范金银饰品标识, 引起金银饰品生产、经营企业正确标注和检查金银饰品标识, 保护用户、消费者、企业的合法权益,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金银饰品质量检验暂行规定》, 制定《金银饰品标识管理规定》。规定指出: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负责全国金银饰品的监督管理工作; 各级质量技术监督局负责本行政区内的金银饰品标识的监督管理工作; 经营者不得经营无印记、无标识物及标识内容不符合本规定的金银饰品; 每件金银饰品应当具有标识, 金银饰品标识

					包括印记和其他标识物。
5	《关于规范黄金制品零售市场有关问题的通知》	银发[2001]329号	中国人民银行、国家经贸委、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和国家税务总局	2001年10月12日	为推进黄金管理体制改革,规范黄金制品零售市场经营秩序,促进黄金制品零售市场健康发展,就黄金制品零售市场管理问题提出要求。通知指出:改革黄金制品零售管理审批制,取消黄金制品零售业务许可证管理制度,实行核准制。
6	《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管理办法》	--	上海黄金交易所	2002年6月13日	办法对会员资格、会员的变更和会员单位监督管理等方面提出要求,加强会员的自律管理,保障会员的合法权益,规范会员在上海黄金交易所的业务活动。
7	《珠宝玉石名称》	GB/T 16552-2003	国家珠宝玉石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03年7月1日	该标准规定了珠宝玉石的类别、定义、定名规则及表示方法,适用于珠宝玉石的定名。
8	《珠宝玉石鉴定》	GB/T 16553-200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03年7月1日	标准对珠宝玉石鉴定的物理、化学特性进行划分,适用于不同类别宝石鉴定。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钻石分级标准》	GB/T 16554-2003	国家珠宝玉石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03年7月1日	标准适用于天然的未镶嵌及镶嵌抛光钻石的分级。
10	《中国珠宝(钻石)电子商务行业自律公约》	--	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	2009年2月27日	自律公约反对采用不正当手段进行行业内竞争,《中国珠宝(钻石)电子商务行业自律公约》保障消费者利益,规范从业者行为,促进珠宝玉石首饰行业电子商务向着健康安全、规范有序、管理高效、注重信用的方向发展,营造公平竞争的良好环境,建立规范、高效的网络销售市场体系。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翡翠分级》	GB/T 3885—200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09年6月1日	标准从色调、彩度、明度、透明度、质地和净度等方面对翡翠进行分级,设定国家标准,要求翡翠饰品的加工工艺评价包括原材料运用设计评价和磨制、抛光工艺的评价。

12	《首饰贵金属纯度的规定及命名方法》	GB11887—20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2年11月05日	标准规定了首饰中贵金属的纯度范围、印记、测定方法和贵金属首饰的命名方法。标准适用于首饰行业和国内生产及销售的贵金属首饰，贵金属摆件参照执行。
----	-------------------	--------------	--------------------------------	-------------	--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1、有利因素

（1）居民消费能力提高，拉升市场需求

自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增长速度迅猛，居民收入亦随之高速增长，对珠宝首饰等奢侈品的消费能力有所增强。另一方面，近年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率约为 18%，国民经济的发展态势使得居民消费能力和消费信心增强。因此，终端客户对珠宝首饰产品消费能力和消费欲望的提高，有助于珠宝行业的快速健康发展。

（2）政策利好，降低管制成本

行业主管部门从原材料材质分级、珠宝生产工艺和市场竞争等方面加以规范，有利于珠宝行业走向产品质量合格、有序竞争的格局。此外，政府为了刺激珠宝首饰行业的发展，相继出台了降低原材料关税、于上海成立黄金交易所和钻石交易所、降低进口环节增值税等多项政策措施，一定程度上保障了我国珠宝行业的健康发展。

（3）计算机技术发展惠及珠宝加工与销售环节

计算机和互联网技术的发展对珠宝首饰的加工和销售两个环节有所助益。在珠宝设计方面，通过开发个性化珠宝样式定制系统，满足不同客户的消费偏好；在批发零售方面，电子商务平台提供了低成本、较便捷的销售渠道，有助于珠宝产品的终端销售。

2、不利因素

（1）行业内竞争无序，监管难度较高

根据行业协会的统计，目前国内珠宝首饰企业多达五万余家，而具有较强品牌影响力的仅有几十家。这一局面较容易引发不正当竞争的局面，削弱我国珠宝行业对外的议价能力，加大主管部门对行业的监管难度并提高了监管成本，不利于我国珠宝行业有序健康发展。

（2）资金实力较弱，融资相对困难

行业内上市公司数量较少，且生产运营过程中原材料采购成本和存货周转成本较高，珠宝首饰产成品估价困难，因此投资者通常较难以产品抵押的方式投入资本，而规模较小的企业亦较难获得股权融资的机会，最终导致我国珠宝行业发展缓慢，企业内部财务压力较大的局面。

（3）原材料产地多为海外，采购价格较为不利

世界上较为集中的钻石产地有澳大利亚、南非、扎伊尔、博茨瓦纳、俄罗斯等国。在我国的辽宁、山东、湖南等省虽然也有产出，但远远难以满足我国钻石的消费需求。根据上海钻石交易所的统计数据，2014年我国钻石进口额高达22.36亿美元，且近年来我国钻石进口数据呈现逐年递增的趋势。原材料的定价权由国外钻石供应商把持，我国珠宝企业作为进口方的议价权较弱，在采购议价过程中处于不利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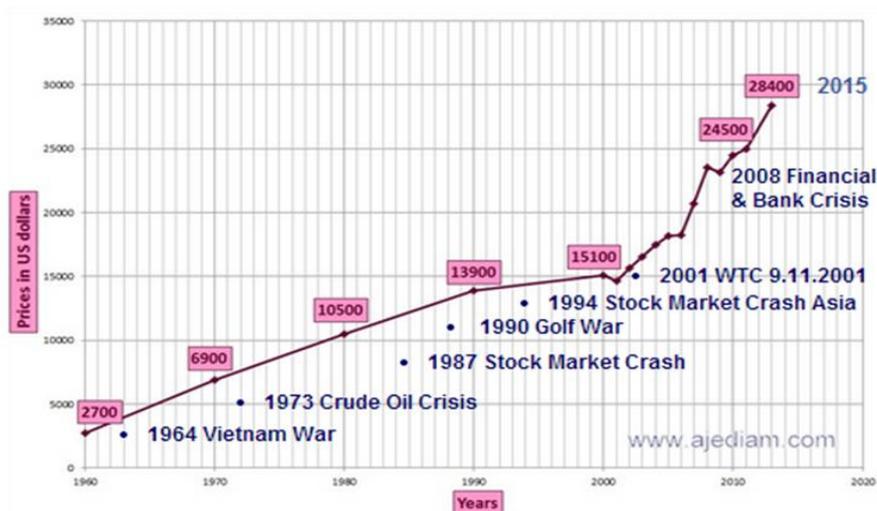
（六）市场规模

1、国际市场规模

根据世界黄金协会的预测，随着全球经济的逐步回暖，国际珠宝首饰行业将继续保持良好发展态势，2015年销售额预计将达到2,300亿美元。目前珠宝首饰的消费大多集中在美国、中国和印度，我国是珠宝首饰消费增速最快的国家。公司主要经营钻石、钻饰等产品，因此我们对钻石细分市场加以分析。PriceScope对2007年3月至2015年1月的单位克拉钻石价格进行统计，图示如下：



从上图中可以看出，即使不同克拉的钻石平均价格有所不同，但从 2011 年 8 月之后钻石价格呈现波动上升的态势，年均增速约为 20%，说明国际钻石市场的活跃程度处于不断上升的阶段。另一方面，Ajediam 的调查报告指出，在过去五十年内，钻石价格平均每年增长率约为 14%，并且石油危机、金融危机和战争等因素会对国际钻石价格造成重大影响，具体图示如下：



从我国珠宝首饰进出口贸易来看，据国家海关总署统计，2014 年我国各类珠宝产品出口总计 631.3 亿美元，同比增长 26.03%。其中，贵金属或包贵金属制的首饰出口 485.19 亿美元，同比增长 67.89%；贵金属制其他制品出口 52.33 亿美元，同比下降 56.93%；金银器出口 12.04 亿美元，同比下降 41.27%；珍珠出口 1.22 亿美元，同比下降 35.5%，珍珠或宝石半宝石制品出口 7.087 亿美

元，同比减少 25.34%；仿首饰出口 23.7 亿美元，同比增幅高达 114.92%。仿首饰出口，近两年持续大幅增长是一大亮点。贵金属首饰出口增长是否与汇率有关不得而知，但金银器、珍珠、宝石半宝石出口的下降仍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国际珠宝市场的疲软。

2、国内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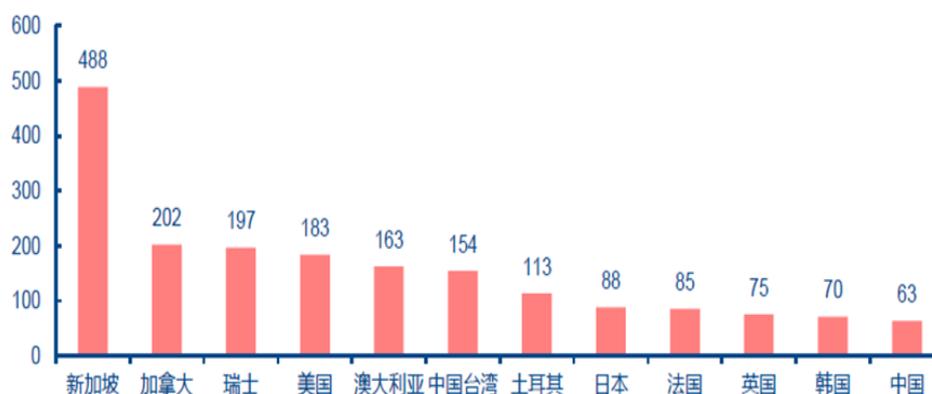
从发展历史来看，我国珠宝首饰行业的发展经历了停滞、恢复、发展、成熟四个阶段。上世纪 80 年代以前，我国的珠宝首饰行业基本处于停滞状态，贵金属交易受到严格的管制，我国珠宝首饰行业实质上还没有形成；1980 年至 1990 年之间珠宝首饰行业处于恢复阶段，但局限于计划经济体制，珠宝市场交易仍不活跃；1990 年至 2008 年，珠宝首饰行业步入高速发展阶段，珠宝首饰开始真正进入国内居民家庭，从投资保值功能向奢侈品消费功能转变；自 2008 年开始，珠宝首饰行业进入了整合发展阶段，资本市场介入珠宝企业，由资本主导行业发展。

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4-2019 年中国珠宝首饰行业市场全景调研及投资前景评估报告》指出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昔日属于奢侈品的珠宝首饰日渐“平民化”，成为继住房、汽车之后我国居民的第三大消费热点，并呈现出持续繁荣态势。从中国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可知，2014 年我国人均 GDP 为 7,575 美元，大部分省市人均 GDP 在 5,000-15,000 美元之间，正处于中高端消费的快速提升期。麦肯锡研究提出，居民家庭年收入介于 10-20 万的中产阶级家庭在消费开支上具有最佳增长潜力。中产阶级人群占比和消费支出的快速提升，是推动中高端消费品增长的主要力量，由于珠宝首饰原材料多为稀有贵金属和宝石，这决定了珠宝首饰行业既具有消费属性，也具有投资属性。消费升级极大地促进了消费者珠宝首饰的消费需求；同时，对贵金属和宝石等的投资需求推动了其价格的提升。



上图数据选自中国产业信息网，从中可以发现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并未对我国珠宝市场交易额造成重大影响，2006 年至 2011 年期间，即便是在国内经济受到全球性金融危机影响较大的年份，我国金银珠宝首饰年销售总额仍保持了增长。金银珠宝类产品交易稳中有升，行业整体市场规模不断扩张。

根据下图 Euromonitor 统计的各国（地区）人均珠宝消费金额（单位：美元/年）数据显示，2013 年中国大陆人均珠宝消费金额仅为 63 美元，仅相当于美国的 30%、日本的 60%、以及中国台湾地区的 35%。中国珠宝市场未来增长空间巨大。



同时由于逐步增长的中国婚庆市场驱动着稳步增长的刚性需求，高收入阶层规模的迅速扩大、以及在国内居民投资渠道较少的情况下，黄金珠宝具有较强的投资品属性，上述情况都将刺激珠宝首饰零售业持续增长。

在国内珠宝首饰的生产方面，目前我国已形成包括深圳罗湖、广州番禺等在内的 20 个珠宝首饰特色产业基地。通过建立产业集群，使诸多相关企业通过资源共享降低全行业的成本，提高行业的运作效率；在珠宝首饰的销售方面，知名

企业已经完成了从注重数量扩张的圈地型粗放经营方式向注重发展质量、塑造品牌形象的内涵发展方式转变。截至 2013 年底，420 多家零售企业获得“放心示范店”称号。

中国珠宝首饰行业协会认为 2015 年的珠宝销售市场总体上是审慎乐观的，在品种上可能呈现三升三降的趋势：

(1) 传统金饰、钻饰以及彩宝饰品等持续稳健增长。每年 1,300 多万对新婚以及节庆、婚庆、生日、寿日等刚性需求依然强劲；

(2) 与宗教有关饰品及其衍生品市场份额将明显增加。庇佑、祈福是百姓生活中重要的精神诉求，宗教题材的饰品与雕件仍然占据市场较大份额，绿松石、琥珀、珍珠、玛瑙、砗磲、水晶等佛家珍宝市场销量将会增加；

(3) 个性化首饰、情感人文产品销售会有所增加。设计新颖、款式独特，寓情于物、触动人心的产品，特别大师制作的作品市场上一直供不应求。众多独立设计师、定制工作室的兴起，将会助推个性化产品市场的发展；

(4) 翡翠市场依然不见好转。缅甸北部军事不断的冲突，使得翡翠源头价格上升。我国翡翠成品市场存货较多，大多商家因高位成本也不会轻易降价，即使部分店铺关门，货品亦是在业内流通。白玉、玛瑙、水晶等玉石原产地相对较多，高档原料涨价势头将会减弱，中低档价格下降可能较大。玉石市场较多品种的供应，也将促使翡翠市场难有起色；

(5) 黄金礼品市场不看好。由于黄金的货币属性，人们习惯于将黄金礼品等同于钞票。在持续高压反腐的新常态下，传统的黄金礼品市场将会锐减。而多数机构对黄金大幅涨价的预期不高，也将导致黄金投资、收藏的热情难以激发；

(6) 珠宝单店销售额将普遍难以上升。珠宝市场零售网点严重过剩，并且 2014 年店铺增加的数量仍然较多。2015 年整个珠宝零售市场大幅提升概率较小，单个店铺销售额持续下降难以避免。

新常态下，人们对珠宝需求的欲望和能力只会增加，不会减少。淘汰老旧产能，通过材料、设计、工艺等创新开拓新的增长点，是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途径。首先，珠宝企业应进一步发掘珠宝玉石新材料，以满足消费者多元化、个性化的

需求，大力倡导拒绝生产、销售、佩戴染色材质的饰品以适应人们环保的需求。第二，应积极倡导、保护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自觉抵制盗版、仿制等产品生产和销售，以促进产品差异化的发展。

（七）基本风险特征

1、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公司生产用原材料主要为钻石、黄金，且原材料的来源基本集中于国外产地，由国际供应商掌握原材料的定价权，国内珠宝企业在采购过程中议价能力相对较弱。近年来，钻石价格和黄金价格受到通胀预期、美元走势等诸多因素影响，总体呈现不断上涨趋势。钻石、黄金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度波动会致使公司面临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导致经营成果减少的风险。同时，在原材料价格大幅下跌时，公司再受到市场压力下调产品价格的短时期内，将面临消化高成本库存导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电商平台崩溃或关停带来的销售风险

公司珠宝产品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自营销售官网、唯品会和京东等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实体销售场所目前仅有一个展厅。如因网络安全等问题导致相关线上销售渠道崩溃或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与公司代销协议终止，将会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影响。与此同时，电脑运行系统发生错误亦可能导致客户对珠宝饰品下单指令操作失误，形成操作风险，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正常售出。

3、珠宝首饰市场竞争风险

珠宝首饰行业的集中度较低，监管难度相对较高。价格竞争虽然是珠宝行业现阶段不可避免的重要竞争手段，但是价格战不仅会伤及企业自身的利益，更会扰乱市场，降低消费信心，影响行业的健康发展。在过去的一段时间里，炒作新品种、炒作资源短缺、炒作投资增值、炒作打折促销、炒作拍卖价格、炒作眼球效应、炒作营销概念等商业行为一定程度刺激了消费者的购买欲望，但是随着珠宝知识的不断普及，随着消费者不断的成熟，将会由客户的消费理性倒逼厂商的竞争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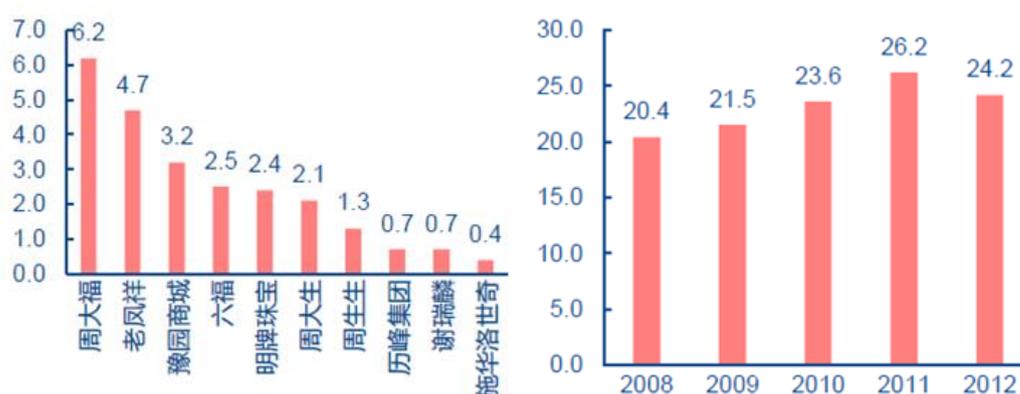
4、消费者偏好变化带来的需求风险

目前我国珠宝首饰产品的消费特性高于投资特性，意即客户在购买珠宝首饰产品过程中更加注重其装饰功能而非为了持有升值。在珠宝产品设计方面，容易出现较高的同质性，如近年来较受青睐的“金镶玉”产品，如果下游消费者对珠宝款式的喜好产生变化，企业的库存产品将难以周转。此外，珠宝饰品作为消费的奢侈品，行业的周期性与宏观经济周期大致相同，当宏观经济较好时珠宝首饰需求相应增加，而宏观经济较差时珠宝首饰需求相对低迷，这样的消费风格切换亦将影响珠宝企业的长期经营，行业的前景将受到一定的冲击。

（八）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我国珠宝销售行业目前属于成长型行业，处于由自由竞争向寡头竞争过渡的初期，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行业本身以中小企业为主，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性程度较高。珠宝销售行业将面临快速的发展并可能出现大规模的产业整合。我国主要的珠宝企业有周大福、老凤祥、豫园商城、六福、明牌珠宝、周大生、周生生、历峰集团、谢瑞麟、施华洛世奇，占据近 25% 的市场份额，下图左为 Euromonitor 数据统计的行业内公司在我国珠宝市场的占有率（单位：%）。随着行业发展和消费者品牌意识提高，国内珠宝行业龙头企业市场份额呈现出逐年提升的趋势（单位：%），如下图右所示：



为了便于清晰刻画珠宝首饰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我们将具有一定规模的珠宝企业根据经营模式的侧重点不同进行划分，根据《中国珠宝玉石首饰年鉴》的资料，我们整理如下：

经营模式类型	企业名录
连锁经营型	周大福、周生生、谢瑞麟、老凤祥、萃华、潮宏基、石头记、千禧之星、瑞恩等
专卖经营型	菜百、明牌、七彩云南、城隍、老庙、亚一、昆百大、东方金钰、宝华、东华、荟华楼、越王、恒信玺利、国玉等
生产批发型	粤豪、百泰、翠绿、爱得康、吉盟、金龙、金叶、金凰、金兰、宝怡、星光达、亿恒、缘与美、钻之韵、阮仕、千足、佳丽、芳华、欧诗漫、天使之泪、海润、澳之宝、金伯利、戴美尔森、蓝玫瑰、凯吉凯、欧陆之星、长宁、新中泰、仙路、安得、泰尼星、景星等
电子商务型	钻石小鸟，九钻、爱度等

公司实质上亦属于电子商务型的珠宝销售企业，相同类型的企业之间具有较强的竞争性，不同类型的企业之间的互补性大于竞争性。品牌发展战略是珠宝企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手段与目标，上表中所示企业在各类经营模式的细分市场中进行竞争，需要建立自身的品牌声誉与差异化产品设计来满足客户的不同偏好，进而获取市场竞争优势。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 竞争优势

①电子商务销售模式

公司定位于珠宝电商品牌企业，专注婚戒情饰定制，聚焦珠宝电商核心运营及服务能力，整合内、外部有效资源，通过多维度数字化管理，以官网为中心，结合第三方开放平台、特卖平台和线下体验店，进行线上线下全渠道整合营销，相比实体连锁经营店铺，电商销售模式具有便捷性和个性化服务特征，且运营成本相对较低，对实体经营造成了较大的冲击。

②良好的品牌声誉

公司位于深圳田贝珠宝产业园区内，历史经营时期内积累了良好的品牌声誉，在深圳当地以及行业内获得了多项荣誉，并且曾赞助市场反响较好的商业电影如《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第101次求婚》和《单身男女2》等，近年来所获奖项具体如下：

奖项名称	授予时间	颁发单位
深圳知名品牌	2014年	深圳知名品牌评价委员会
广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	2014年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鸳鸯合鸣”来深建设者集体婚礼爱心奖	2013年	深圳市南山区妇女联合会
年度最佳合作伙伴	2013年	深圳都市报/招商银行
国际城市旅游小姐中国总决赛指定珠宝赞助商	2012年	国际城市旅游小姐大赛组委会
最受市民喜欢的深圳婚庆珠宝	2012年	深圳市商业联合会/深圳晚报
最具潜力的深圳品牌	2012年	深圳知名品牌评价委员会
深圳企业新纪录	2011年	深圳市企业新纪录审定委员会
中国网上零售诚信品牌100强	2010年	广东网上零售年会组委会
中国著名品牌	2010年	中国国际名牌发展委员会
广东省企业创新新纪录	2009年	广东省企业联合会
中国电子商务十年发展2008最佳诚信奖	2009年	中国电子商务协会

③产品定制化设计与流程管理软件系统

随着社会的发展，逐渐进入互联网时代，各类软件层出不穷，但市场上还是缺少适合珠宝首饰类公司管理的软件，大多数珠宝类企业依然在使用人工整理，不仅浪费时间人力物力财力而且容易出现误差还会因为人员流动导致误工。公司研发珠宝首饰个性化定制系统、爱度钻石珠宝软件等多个计算机软件系统，能够满足消费者自行设计产品样式的需求，并且完善“下单-采购-外包加工-销售”这一生产流程中的各个环节，有利于在市场中获得竞争优势。

(2) 竞争劣势

①缺乏实体销售渠道

珠宝首饰行业的产品目前仍然以实体店铺经营销售为主，行业的下游为终端消费者，在各城市主要商圈内的实体零售店是珠宝首饰企业与广大消费者沟通及品牌宣传的重要场所。因此，大多数珠宝企业采取在主要商圈开设实体店铺的销售模式，是否拥有由实体零售店组成的庞大销售网络、实体店以及是否占据城市优质商圈是珠宝企业能否占据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优质商圈的稀缺性不仅会增强已开设店铺企业的竞争实力，还会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目前公司仅拥有一处展厅可作为实体销售场所，实体销售网络相对缺乏。

②产品种类相对单一

目前公司主要从事钻石、钻饰类珠宝饰品的设计与销售，而贵金属首饰、珍珠首饰和彩色宝石等产品类别相对较少涉及，产品种类和结构上的劣势阻碍公司成为综合类珠宝品牌。公司目前将宝石加工程序外包，且企业融资渠道较为受限，产品线拓展的难度相对较大。

③融资能力受限，规模较小

珠宝首饰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对资金的需求较大。特别是在品牌宣传的广告投入、电商平台维护费用及租金均需要大量的资金。在历史经营时期内，公司在品牌宣传、自营官方网站建设和京东商城等渠道租金方面所需资金除自身积累外，大多依靠银行贷款获得，融资渠道相对狭窄，无法使得线上电商销售模式进一步优化，不利于扩大企业规模，增加了公司的财务风险。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1）完善项目管理流程，降低原材料采购风险

近年来珠宝行业从价格竞争逐步转向工艺、技术、款式设计和服务质量等方面的竞争，公司通过软件系统建立定制化珠宝产品服务和线上销售渠道，提升了利润水平，一定程度上抵御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注重使用项目管理的方法科学地预判原材料价格走势、加快存货周转率、提高产品附加值，极力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2）组建多类销售渠道与强化技术部门

公司在以线上电商销售为主的模式下保留展厅批发作为实体销售渠道，并组建网络运营部门和技术部门，能够及时预测风险和修缮技术系统，着力降低计算机软件失灵带来的操作风险；此外，公司成立专门对接唯品会、京东商城的运营团队，保证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销售渠道模式的稳健性。

（3）建立自身定制化婚戒情饰品牌形象

行业主管部门如国土资源部珠宝玉石首饰管理中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以及行业自律性组织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逐渐完善

行业内监管制度，出台有利于合理竞争的法律法规，塑造行业竞争秩序；此外，随着资本市场的介入，预期未来将通过兼并收购等方式进行行业内资源整合，改善行业集中度低这一局面。公司通过建立自身定制化婚戒情饰的品牌形象，以产品差异化和线上电商销售模式来获取竞争优势。

（4）基于计算机系统满足产品多样化需求

公司开发计算机软件“爱度珠宝个性定制系统”，消费者可以通过销售官网进行下单，自行设计所需珠宝饰品的材质、款式以及钻石大小等指标，继而公司产品设计人员会将设计完毕的图纸反馈至下单消费者处，进而满足终端客户定制化的珠宝产品需求，解决产品同质性的问题，创造竞争优势；此外，公司专注于制作婚戒情饰类钻石、钻饰产品，此类产品大多存在刚性需求，一定程度上抑制了宏观经济周期对产品需求的影响。

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43,018.37 元、-1,436,333.95 元、-685,956.72 元。2014 年开始，公司出现亏损，主要原因是：

1、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公司运营转型。

2014 年度前，公司长期采用传统的货品自备自销的运作方式，由于采购成本上升、市场竞争激烈及商品周转慢，公司库存激增。基于这种情况，公司做出了企业运营转型的规划-“数据化运营”。公司进行“数据化运营”需要相应的投入，相应投入对公司盈利情况产生了影响。

2、成本费用管理

采购成本上升：在人民币持续走低的背景下，美元资产的钻石相对涨价，同时钻石供应企业也相应的提高钻石销售价格，导致公司采购成本上升。

研发费用投入加大：在公司的发展过程中，钻饰价格越来越透明，市场竞争也越来越激烈，这样对精准备货和柔性供应链就提出了新的要求，也就越发凸显“数据化运营”的重要性，所以公司加大了数据化运营类系统的研发投入。

3、定价机制

钻饰价格透明，市场竞争激烈：由于公司采用的是参考市场上同类商品竞争结果的可销售价格，反向计算确定公司产品价格的市场竞争定价法，在钻饰产品价格越来越透明（钻饰价格都是金价*金重+损耗+钻石进价+证书+工费的计算方法），价格战越来越激烈的情况下，公司的利润空间就越来越狭窄。由于价格降低，成本上升，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总体呈现下降趋势。详细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总收入（元）	29,815,129.25	30,133,272.68	26,608,324.67
营业成本（元）	22,088,630.33	22,745,548.21	18,992,515.12
毛利率（%）	25.91	24.52	28.6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收入水平持续上升，市场需求旺盛

国民经济的发展使得珠宝行业需求较为旺盛。自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增长速度迅猛，居民收入亦随之高速增长，对珠宝首饰等奢侈品的消费能力有所增强。另一方面，近年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率约为 18%，国民经济的发展态势使得居民消费能力和消费信心增强。因此，终端客户对珠宝首饰产品消费能力和消费欲望的提高，有助于珠宝行业的快速健康发展。

（2）政策利好，降低管制成本

行业主管部门从原材料材质分级、珠宝生产工艺和市场竞争等方面加以规范，有利于珠宝行业走向产品质量合格、有序竞争的格局。此外，政府为了刺激珠宝首饰行业的发展，相继出台了降低原材料关税、于上海成立黄金交易所和钻石交易所、降低进口环节增值税等多项政策措施，一定程度上保障了我国珠宝行业的健康发展。

（3）良好的品牌声誉

公司位于深圳田贝珠宝产业园区内，历史经营时期内积累了良好的品牌声誉，在深圳当地以及行业内获得了多项荣誉，并且曾赞助市场反响较好的商业电

影如《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第 101 次求婚》和《单身男女 2》等，近年来所获奖项具体如下：

奖项名称	授予时间	颁发单位
深圳知名品牌	2014 年	深圳知名品牌评价委员会
广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	2014 年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鸳鸯合鸣”来深建设者集体婚礼爱心奖	2013 年	深圳市南山区妇女联合会
年度最佳合作伙伴	2013 年	深圳都市报/招商银行
国际城市旅游小姐中国总决赛指定珠宝赞助商	2012 年	国际城市旅游小姐大赛组委会
最受市民喜欢的深圳婚庆珠宝	2012 年	深圳市商业联合会/深圳晚报
最具潜力的深圳品牌	2012 年	深圳知名品牌评价委员会
深圳企业新纪录	2011 年	深圳市企业新纪录审定委员会
中国网上零售诚信品牌 100 强	2010 年	广东网上零售年会组委会
中国著名品牌	2010 年	中国国际名牌发展委员会
广东省企业创新新纪录	2009 年	广东省企业联合会
中国电子商务十年发展 2008 最佳诚信奖	2009 年	中国电子商务协会

(4) 产品定制化设计与流程管理软件系统

随着社会的发展，逐渐进入互联网时代，各类软件层出不穷，但市场上还是缺少适合珠宝首饰类公司管理的软件，大多数珠宝类企业依然在使用人工整理，不仅浪费时间人力物力财力而且容易出现误差还会因为人员流动导致误工。公司研发珠宝首饰个性化定制系统、爱度钻石珠宝软件等多个计算机软件系统，能够满足消费者自行设计产品样式的需求，并且完善“下单-采购-外包加工-销售”这一生产流程中的各个环节，有利于在市场中获得竞争优势。

(5) 公司拥有持续的营运记录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6,608,324.67 元、30,133,272.68 元和 29,815,129.25 元，呈现稳定上升走势。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立了股东会，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名，未设立监事会，设监事 1 名，基本架构符合有限公司的发展情况。有限公司在运行过程中，就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等重大事项能够通过相关决议决策程序，相关人员能够尽职的履行自己的职责。但就关联交易和日常经营决策，公司未保留相关会议记录，运行上存在瑕疵。

自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订了《公司章程》，约定各自的权力、义务以及工作程序，并根据《公司章程》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未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现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除职工代表监事外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会议、1 次监事会会议。随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的不断建立健全，公司经营日趋规范。经主办券商的督导和培训，会议召开的程序及出具的决议均合法有效，未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情形，未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相关人员均能勤勉履行职责。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还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运行规范。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运转正常。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运行正常。

（四）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当然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五）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限公司阶段，公司设立了股东会，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名，未设立监事会，设监事 1 名，基本架构符合有限公司的发展情况。有限公司在运行中，就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等重大事项能够通过相关决议决策程序，相关人员能够尽职的履行自己的职责。但就关联交易和日常经营决策，公司未保留相关会议记录，运行上存在瑕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按照《公司法》的规

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基本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相关管理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公司存在一起劳动处罚。2013年9月6日，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保障局出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公司因2013年3月份违法延长工作时间超过36小时，涉及7人，违反了《劳动法》第四十一条、《劳动监察条例》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对公司处以700元的罚款，并进行警告。新时代证券和律师认为，上述处罚金额较小，不够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除此之外，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的情况。

三、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的分开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公司的业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二）资产的分开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股份公司承继了原有限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和全部生产经营业务，并拥有上述资产的所有权、使用权等权利，主要资产权利清晰完整，不存在权属纠纷或者潜在纠纷，亦不存在上述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侵占的情形，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三）机构的分开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四）人员的分开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人员方面逐步规范，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制度，工资报酬和社会保障都能够完全独立管理。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董事、应由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不存在股东越权任命或强制委派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

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专职于公司，公司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五）财务的分开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公司财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四、同业竞争情况

（一）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公司股东及其近亲属投资企业与公司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是潘海泉、杨冬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同公司同业竞争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投资比例	基本信息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1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杨冬梅持股 61.50%	注册号：360502310013983，成立日期为2015年5月13日，执行事务合伙人杨冬梅，主要经营场所新余市袁河经济开发区；合伙期限自2015年5月13日；经营范围：企业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否
2	深圳市圣元泰吉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杨冬梅持股 49%	注册号：440301107149800，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国威路国威公司工业厂房126栋2105室。法定代表人陈一木。注册资本10万元，成立日期：2013年4月17日，经营范围：经营电子商务；网络的技术开发；信息咨询（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人才中介服务、证券及其它限制项目）。	电子商务	否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潘海泉、杨冬梅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没有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二、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三、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不会利用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从事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行为。

四、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样遵守上述承诺。

五、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对股份公司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

六、本承诺函一经出具即不可撤销。

五、报告期内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报告期内存在资金占用情况如下：

往来科目	往来对象	2015年8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名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	1,980,000.00	--

	潘海泉	2,313,215.92	--	--
合计		2,313,215.92	1,980,000.00	--
占期末余额 比重		30.45%	54.43%	--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方占用资金问题已于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前全部清理完毕。实际控制人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亦向公司出具了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职责，坚决杜绝本人以及本人投资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随着公司治理的不断规范，公司将杜绝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发生。

六、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及执行情况

（一）公司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的相关规定

公司在有限责任公司期间，由于公司规模小，公司治理不够规范，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对简单，未对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的决策问题作出明确的规定，亦未形成完整的档案资料。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方法、权限等作出了相关的规定。另外，公司通过制定《关联交易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就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程序、审批权限、回避表决等事项进行规范。

（二）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为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对外担保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其决策制度暂无实践运行记录。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将严格执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三）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及执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重大投资事项。

（四）公司委托理财决策及执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五）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及执行情况

详见第四节之“四、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除直接持股外，无以家属名义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平台
1	潘海泉	董事长、总经理	641.52	37.62	--
2	谭敬华	董事	213.84	12.54	--
3	郭映春	董事	194.40	11.40	--
4	唐安	董事、财务总监	--	--	--
5	张永君	董事	--	--	持有为你写诗 4.76%
6	杨冬梅	监事会主席	489.24	28.69	持有为你写诗 61.50%
7	童丽锋	监事	--	--	持有为你写诗 3.88%
8	邹娟	监事	--	--	持有为你写诗 1.23%
9	沈建明	营运总监	--	--	持有为你写诗 8.23%
10	朱杏玲	销售总监	--	--	持有为你写诗 4.83%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长潘海泉、监事会主席杨冬梅系夫妻关系，其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劳动合同》对商业秘密进行了约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主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细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章节“四、同业竞争”部分。

（2）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本公司股东未对股份自愿锁定作出特别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潘海泉	董事长、总经理	--	--	--
谭敬华	董事	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股东控制下企业
郭映春	董事	深圳市名珠宝饰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股东控制下企业
唐安	财务总监	深圳长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普通合伙人	董事控制下企业
张永君	董事	--	--	--
杨冬梅	监事会主席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童丽锋	监事	--	--	--
邹娟	监事	--	--	--
沈建明	营运总监	--	--	--
朱杏玲	销售总监	--	--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投资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潘海泉	董事长、总经理	--	--	--	--
谭敬华	董事	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	3750.00	75.00	股东控制下企业
郭映春	董事	深圳市名珠宝饰品有限公司	340.00	85.00	股东控制下企业
唐安	财务总监	深圳长枰会计师事务所	5.00	50.00	董事控制下合伙企业
张永君	董事	上海华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50.00	100.00	董事投资的企业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686	4.76	公司股东
杨冬梅	监事会主席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499	61.50	公司股东
		深圳市圣元泰吉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4.9	49.00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
童丽锋	监事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816	3.88	公司股东
邹娟	监事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19	1.24	公司股东
沈建明	营运总监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099	8.23	公司股东
朱杏玲	销售总监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749	4.83	公司股东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法合规、竞业禁止、诚信情况

经主办券商和经办律师核查公司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信用报告、无犯罪纪录证明，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能够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同时主办券商核查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前任工作单位的情况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侵犯原

就职单位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未与原单位签署竞业禁止协议。

因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1、董事变化

2013年1月至2015年8月期间，公司的执行董事为潘海泉。2015年9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为潘海泉、谭敬华、郭映春、唐安、张永君。上述新增董事人员因其原工作与公司的珠宝行业紧密联系，熟悉公司本身的经营管理和所处行业的特点或发展趋势，适应公司长期发展的需要。

2、监事变化

2013年1月至2015年8月期间，公司的监事为杨冬梅；2015年9月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杨冬梅、童丽锋为监事；同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邹娟为职工代表监事。三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3、高级管理人员变化

2013年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的总经理为潘海泉。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增加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如下：总经理潘海泉、营运总监沈建明、财务总监唐安、销售总监朱杏玲。

公司最近2年的核心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人员也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对原有管理团队进行充实和适当调整，一方面保持了公司经营管理上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另一方面也完善了公司经营管理层的人员结构，这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发展。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基于公司正常经营调整，整体而言公司经营团队稳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报告期内财务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1,951.27	217,302.82	3,456,445.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574,245.26	392,651.94	762,378.95
预付款项	1,484,492.04	1,616,527.68	9,438,592.38
其他应收款	7,006,626.39	3,364,758.37	5,592,562.65
存货	17,798,144.89	13,598,614.32	8,782,836.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39,543.32	75,324.00	165,659.30
流动资产合计	28,015,003.17	19,265,179.13	28,198,475.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83,545.17	39,964.08	94,810.04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2,754.37	479,592.07	32,758.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6,299.54	519,556.15	127,568.24
资产总计	28,801,302.71	19,784,735.28	28,326,043.60

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00,000.00	4,300,000.00	9,440,000.0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035,201.84	1,943,012.88	1,491,581.17
预收款项	924,671.46	832,514.93	678,956.58
应付职工薪酬	365,888.66	261,214.32	589,793.62
应交税费	1,902,249.86	985,877.05	1,054,136.50
其他应付款	337,086.37	8,172,828.09	10,345,953.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0,000.00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2,525,098.19	16,495,447.27	23,600,421.64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递延收益	69,365.15	114,000.00	114,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365.15	114,000.00	114,000.00
负债合计	12,594,463.34	16,609,447.27	23,714,421.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200,000.00	5,200,000.00	5,200,000.00
资本公积	238,197.39	--	--
盈余公积	--	33,603.00	33,603.00
未分配利润	-231,358.02	-2,058,314.99	-621,981.0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06,839.37	3,175,288.01	4,611,621.96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06,839.37	3,175,288.01	4,611,621.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801,302.71	19,784,735.28	28,326,043.60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815,129.25	30,133,272.68	26,608,324.67
二、营业总成本	30,818,883.12	31,804,569.37	26,877,584.27
其中：营业成本	22,088,630.33	22,745,548.21	18,992,515.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44,781.45	382,069.15	350,634.29
销售费用	3,136,488.54	2,412,450.83	2,043,433.46
管理费用	3,957,080.37	5,076,719.95	4,765,383.04
财务费用	554,699.83	1,023,525.03	652,565.37
资产减值损失	337,202.60	164,256.20	73,052.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	-1,003,753.87	-1,671,296.69	-269,259.60
加：营业外收入	94,634.85	52,920.90	386,270.17
减：营业外支出	--	260,626.53	1,046.50
四、利润总额	-909,119.02	-1,879,002.32	115,964.07
减：所得税费用	-223,162.30	-442,668.37	72,945.70
五、净利润	-685,956.72	-1,436,333.95	43,018.37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85,956.72	-1,436,333.95	43,018.37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	--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685,956.72	-1,436,333.95	43,018.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5,956.72	-1,436,333.95	43,018.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528,945.91	35,187,276.15	31,044,866.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1,056.73	80,546.20	6,244,10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40,002.64	35,267,822.35	37,288,974.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137,578.25	24,048,354.59	27,812,714.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65,543.08	5,069,770.88	4,146,676.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0,823.64	451,664.98	405,109.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06,985.39	2,770,842.42	7,166,105.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800,930.36	32,340,632.87	39,530,606.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0,927.72	2,927,189.48	-2,241,632.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273.77	7,970.32	20,494.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273.77	7,970.32	20,494.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273.77	-7,970.32	-20,494.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60,000.00	--	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5,000,000.00	9,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60,000.00	7,700,000.00	12,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40,000.00	10,140,000.00	9,4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9,150.06	893,362.30	637,388.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000.00	125,000.00	2,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74,150.06	11,158,362.30	12,817,388.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5,849.94	-3,458,362.30	-317,388.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4,648.45	-539,143.14	-2,579,515.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302.82	756,445.96	3,335,961.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1,951.27	217,302.82	756,445.96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1-8月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	--	--	33,603.00	-2,058,314.99	--	--	3,175,288.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200,000.00	--	--	33,603.00	-2,058,314.99	--	--	3,175,288.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1,000,000.00	238,197.39	--	-33,603.00	1,826,956.97	--	--	13,031,551.36
(一)净利润	--	--	--	--	-685,956.72	--	--	-685,956.7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685,956.72	--	--	-685,956.7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00,000.00	2,360,000.00	--	--	--	--	--	13,36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1,000,000.00	2,360,000.00	--	--	--	--	--	13,36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2,479,310.69	--	-33,603.00	2,512,913.69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净资产折股	--	-2,479,310.69	--	-33,603.00	2,512,913.69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200,000.00	238,197.39	--	--	-231,358.02	--	--	16,206,839.37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	--	--	33,603.00	-621,981.04	--	--	4,611,621.9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200,000.00	--	--	33,603.00	-621,981.04	--	--	4,611,621.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1,436,333.95	--	--	-1,436,333.95
(一) 净利润	--	--	--	--	-1,436,333.95	--	--	-1,436,333.9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436,333.95	--	--	-1,436,333.9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	--	--	33,603.00	-2,058,314.99	--	--	3,175,288.01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0,000.00	--	--	33,603.00	-664,999.41	--	--	1,568,603.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00,000.00	--	--	33,603.00	-664,999.41	--	--	1,568,603.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000,000.00	--	--	--	43,018.37	--	--	3,043,018.37
（一）净利润	--	--	--	--	43,018.37	--	--	43,018.3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43,018.37	--	--	43,018.3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	--	--	--	--	--	3,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	--	--	--	--	--	--	3,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	--	--	33,603.00	-621,981.04	--	--	4,611,621.96

二、审计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5]00684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已于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二) 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财务报表需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间为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8月31日。

2、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3、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4、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

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c.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c.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d.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

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a.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b.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c.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

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

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核算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为 50 万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按照应收款项的性质和账龄划分为若干应收款项组合。上述组合应收款项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账龄分析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判断依据：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财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项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9、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①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

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00	19.00-31.67

②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④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

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应付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12、收入确认核算

(1) 销售商品收入

- a.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b.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c.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d.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e.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属于珠宝销售行业，收入主要分为线上批发销售及零售、线下批发销

售及零售，本公司确认收入的具体原则为：

（1）线上批发销售：公司将货物交由电商平台销售，电商平台按月进行对账，预付部分款项，待退货期满，再进行对账。公司于退货期满与电商平台对账后确认收入；

（2）线上零售：主要以邮寄或自取方式,收入以客户收到产品签收并无条件退货期满后确认销售收入；

（3）线下批发与零售：公司按客户约定发出商品后确认销售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a.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b.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3、政府补助的核算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4、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②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③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16、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无各类预计负债。

17、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及修订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对本期和上期财务报表不存在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五、主要税项

（一）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	17%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公司零售珠宝、钻石饰品按 5% 税率缴纳消费税。

（二）税收优惠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

1、营业收入及变动分析

(1) 按产品种类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9,815,129.25	100.00%	30,133,272.68	100.00%	26,608,324.67	100.00%
其中：钻石镶嵌产品	20,432,798.39	68.53%	27,826,408.00	92.34%	24,791,416.29	93.17%
其他镶嵌产品	9,382,330.86	31.47%	2,306,864.68	7.66%	1,816,908.38	6.83%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29,815,129.25	100.00%	30,133,272.68	100.00%	26,608,324.67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 100.00%，公司业务明确。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分为两大类，即钻石镶嵌产品和其他镶嵌产品，其中钻石镶嵌产品指的是以钻石为依托的镶嵌类产品，如戒指、项链、吊坠等，而其他镶嵌产品指的是以蓝宝石、红宝石、玛瑙等其他贵重宝石为依托的镶嵌产品。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逐年上涨趋势，主要系公司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导致。

(2) 按业务类别分类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批发	17,008,787.73	57.05%	23,747,041.90	78.81%	20,982,445.89	78.86%
零售	12,806,341.52	42.95%	6,386,230.78	21.19%	5,625,878.78	21.14%
合计	29,815,129.25	100.00%	30,133,272.68	100.00%	26,608,324.6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批发为主，批发和零售相结合的销售方式。批发主要以唯品会、京东、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展厅的批发等渠道为主；零售则主要来源于公司官网、天猫、聚美优品、1号店、京东（2015年3月开始，京东与公司的合作模式由批发转变为零售）等销售渠道。2015年1-8月，公司零售的比例较2013年度和2014年度出现较大幅度上升，其主要原因是：（1）公司通过加大市场推广力度，从而本期线上零售的客户数量有所增加；（2）2015年3月以前，公司将货物批发给京东并由其向客户进行销售，此后，公司在京东平台自行向客户销售产品并向京东支付平台使用费，该事项也导致2015年1-8月零

售占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呈现较大幅度上升。

(3) 按照销售渠道分类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唯品会、京东商城(线上批发)	8,679,231.43	29.11	17,103,110.42	56.76	11,838,004.26	44.49
线下销售	8,140,706.53	27.30	6,542,627.87	21.71	9,526,408.38	35.80
其他电商平台(线上零售)	12,995,191.29	43.59	6,487,534.39	21.53	5,243,912.03	19.71
合计	29,815,129.25	100	30,133,272.68	100	26,608,324.67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电商平台进行销售。

2015年1-8月公司唯品会、京东商城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出现下滑主要原因在于：2015年3月31日以前，公司与京东采取的是B2B合作模式，即公司将货物批发给京东并由其向客户进行销售，京东与客户进行发货、结算、开票，而京东将本期销售金额减去退货金额及扣除其销售佣金后再与公司进行结算。

2015年4月之后，公司与京东的合作模式改为B2C，即京东仅提供销售平台，公司与终端客户直接进行发货、结算、开票，京东收取交易额的8%作为手续费，并给公司开具技术服务费发票，因此，京东商城在公司该期营业收入比重大幅降低，从而唯品会、京东商城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出现较大幅度下降。

(4)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属于珠宝销售行业，收入主要分为线上批发销售及零售、线下批发销售及零售，本公司确认收入的具体原则为：

(1) 线上批发销售：公司将货物交由电商平台销售，电商平台按月进行对账，预付部分款项，待退货期满，再进行对账。公司于退货期满与电商平台对账后确认收入；(2) 线上零售：主要以邮寄或自取方式，收入以客户收到产品签收并无条件退货期满后确认销售收入；(3) 线下批发与零售：公司按客户约定发出商品后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与唯品会签订的业务合同实为代销合同，合同约定：公司根据唯品会的要求向其提供《货品候选清单》，唯品会依据《货品候选清单》与公司协商确定销售的商品及拟定售卖档期后，公司再将相应的货品发送至唯品会，而后由唯品会将货品发至客户，公司在整个交易流程中均不与终端客户发生任何联系，货品、发票、汇款的流转都是在公司与唯品会之间进行，快乐购物和京东（2015年3月以前）也存在类似情形；在每期货品售卖期结束，唯品会根据当期的收货数据、退货数据等编制出贷款结算单并向公司发出。公司据此确认收入。

因此，目前为止，公司通过委托代销方式向唯品会、快乐购物等电商平台销售商品，公司和唯品会、快乐购商定结算价格，结算价格和最终销售价格之间的利差分别归唯品会、快乐购物所有。

2015年3月31日以前，公司与京东采取的是B2B模式，计算周期为一个月，京东将本期销售金额减去退货金额后扣除其销售佣金与公司进行结算。2015年4月之后，公司与京东的合作模式改为B2C，即京东仅提供销售平台，公司与终端客户直接进行发货、结算、开票，京东收取交易额的8%作为手续费，并给公司开具技术服务费发票。

2、营业成本及变动分析

公司营业成本按种类划分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22,088,630.33	100.00%	22,745,548.21	100.00%	18,992,515.12	100.00%
其中：钻石镶嵌产品	15,130,711.78	68.50%	21,117,356.49	92.84%	17,933,977.79	94.43%
其他镶嵌产品	6,957,918.55	31.50%	1,628,191.72	7.16%	1,058,537.33	5.57%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合计	22,088,630.33	100.00%	22,745,548.21	100.00%	18,992,515.12	100.00%

公司主要产品为钻饰产品，分为外购成品及委外加工成品进行销售。产品因钻石的特殊性，单件产品按料号建立库存并管理。外购成品按购入单价入账，

成本主要为外购成品的采购价；委外加工成品由公司提供钻石及部分金料，由加工厂按公司提供的款式进行加工，委外加工产品的成本以钻石成本、所耗金料成本及单件加工费等确定的单位成本，公司进行成本确认并设定料号入库，成本结转按当月销售的产品料号对应的成本进行汇总结转。

3、毛利率波动情况

(1) 报告期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种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如下：

项目	毛利率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5.91%	24.52%	28.62%
其中：钻石镶嵌产品	25.95%	24.11%	27.66%
其他镶嵌产品	25.84%	29.42%	41.74%
其他业务收入	--	--	--
综合毛利率	25.91%	24.52%	28.62%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呈“两边高中间低”态势。

2014年前公司最重要的原材料裸钻（又称成品钻）的价格呈一路上扬趋势，尤其是公司经常采购的重量小于1CT（克拉，下同）的裸钻。根据上海钻石交易所公布的数据，2013年、2014年其成品钻进口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进口量（万CT）	进口额（亿美元）	平均单价（美元/CT）
2013年	142.81	17.05	1,193.89
2014年	170.10	22.36	1,306.84

数据来源：上海钻石交易所

2013年、2014年，人民币对美元的平均汇率分别为6.1932、6.1428，折算成人民币，2013年、2014年上海钻石交易所进口成品钻的平均单价为7,394.00元/CT、8,027.66元/CT，上升幅度为8.57%。

① 钻石镶嵌产品

钻戒为公司钻石镶嵌产品的主打产品，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来源于钻

戒的收入占钻石镶嵌产品收入的 90%以上，受成品钻进口价格上升的影响，公司钻戒成本也呈逐渐上升趋势，而目前国内钻戒消费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因此销售价格并未随成品钻成本同步上涨，从而压缩了公司的毛利空间。2015 年国际钻石价格有所回落，导致公司该项业务毛利率有所回升。

② 其他镶嵌产品

公司其他镶嵌产品是指以蓝宝石、红宝石、和田玉、玛瑙等其他贵重宝石为依托的镶嵌产品，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该项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1.74%、29.42%、25.84%，波动较大。其主要原因是其他镶嵌产品一般为非标准化产品，且蓝宝石、红宝石、玛瑙等贵重宝石的报价不如成品钻报价透明，因此毛利率主要受市场供求关系及消费者偏好的影响。

为进一步控制成本和提升公司其他镶嵌产品毛利率水平，公司将继续走多元化产品战略路线，提高其他镶嵌产品在公司销售额中的比重，集中、批量采购原材料以降低采购成本；在原材料的供应商选择和采购时点上，公司将进行广泛的选择和比较，进一步完善采购和委托加工管理制度；公司将通过软件系统建立定制化珠宝产品服务和线上销售渠道来提升利润水平，使用项目管理的方法科学地预判原材料价格走势、加快存货周转率、提高产品附加值，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2) 裸钻价格波动对公司毛利率等的影响

公司生产用原材料主要为钻石、黄金，且原材料的来源基本集中于国外产地，由国际供应商掌握原材料的定价权，国内珠宝企业在采购过程中议价能力相对较弱。钻戒为公司钻石镶嵌产品的主打产品，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来源于钻戒的收入占钻石镶嵌产品收入的 90%以上，受裸钻进口价格上升的影响，公司钻戒成本也呈逐渐上升趋势，而目前国内钻戒消费市场较为激烈，因此销售价格并未随裸钻成本同步上涨，从而压缩了公司的毛利率空间。2015 年 1-8 月，国际钻石价格有所回落，公司钻石采购成本也有所降低，从而导致公司该期钻石镶嵌产品毛利率较 2104 年度上升了 1.84%。

Price Scope 对 2007 年 3 月至 2015 年 1 月的单位克拉钻石价格进行统计，图示如下：



从上图中可以看出，即使不同克拉的钻石平均价格有所不同，但从 2011 年 8 月之后钻石价格呈现波动上升的态势，年均增速约为 20%，说明国际钻石市场的活跃程度处于不断上升的阶段。另一方面，Ajediam 的调查报告指出，在过去五十年内，钻石价格平均每年增长率约为 14%，预计未来钻石价格仍将呈现小幅波动上升的趋势。

如果钻石采购成本上升，珠宝首饰整个行业将进行提价，公司基本上可以将成本上涨的压力转嫁至下游客户。

如果人民币进一步贬值，将给公司钻石采购成本造成一定压力。公司采购钻石主要通过美元计价，人民币对美元贬值，公司采购成本将相应上升。

（3）同行业公众公司对比分析

同行业中小板上市公司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爱迪尔”，股票代码 002740）主要从事“IDEAL”品牌珠宝首饰的设计、生产与销售。爱迪尔可比期间的毛利率水平具体如下：

项目	2015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钻石镶嵌饰品	21.48%	21.44%	22.81%
成品钻	5.93%	10.35%	9.46%
其他饰品	27.01%	28.48%	12.14%
珠宝首饰销售毛利率	21.21%	21.37%	22.13%

报告期内，爱迪尔钻石镶嵌产品毛利率走势与公司基本相同，但与公司相比，爱迪尔毛利率波动相对较为缓和，这主要是因为爱迪尔的业务规模较大，且销售渠道较广，能够将部分市场波动风险转嫁给经销商。

（二）主要费用情况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费用（元）	3,136,488.54	2,412,450.83	2,043,433.46
管理费用（元）	3,957,080.37	5,076,719.95	4,765,383.04
财务费用（元）	554,699.83	1,023,525.03	652,565.37
期间费用总额（元）	7,648,268.74	8,512,695.81	7,461,381.87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0.52%	8.01%	7.6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3.27%	16.85%	17.9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86%	3.40%	2.45%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5.65%	28.26%	28.04%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8月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7,461,381.87元、8,512,695.81元和7,648,268.74元，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8.04%、28.26%和25.65%。总体来看，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为平稳，而2015年1-8月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出现了一定幅度的下降，其主要原因是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从2014年度的16.85%下降至本期的13.27%。

① 销售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的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福利费	219,212.17	--	--
加工维修及检测费	104,490.83	190,807.18	167,311.85
广告宣传费	15,849.35	436,171.35	389,485.61
配送费	148,170.78	308,257.62	285,590.51
管理服务费	2,057,390.40	861,328.05	917,206.32
销售佣金	410,049.17	549,235.26	207,959.88
其他	181,325.84	66,651.37	75,879.29

合计	3,136,488.54	2,412,450.83	2,043,433.46
----	--------------	--------------	--------------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广告宣传费、配送费、管理服务费及销售佣金等。2015年1-8月销售费用较2014年度大幅上升，主要系公司为配合业务规模的增长，加大营销力度所致。

管理服务费主要是百度推广服务费、360推广服务费、唯品会和京东平台收取的技术服务费、长沙通程收取的管理费、外包定制产品的技术服务费。2015年，公司的管理服务费增长较快，主要原因为公司当年度为扩大销售规模，进行了大量的线上产品推广活动，从而产生了较多的管理服务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服务费金额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管理服务费(元)	2,057,390.40	861,328.05	917,206.32

管理服务费主要用于公司获取市场数据，从而确定适合自身的市场策略，对于促进公司销售起到积极作用，从数据上来看，公司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批发端的月均销售金额分别为2,126,098.47元、1,978,920.16元、1,748,537.16元，零售端的月均销售金额分别为1,600,792.69元、532,185.90元、468,823.23元，由此可见，经过大量的线上推广，公司2015年1-8月的月均销售金额大幅上涨，尤其是零售端的月均销售金额，相较于2014年度上涨了200.80%。

2015年以前年度，公司一方面尚未实现精细化管理，另一方面公司销售人员较少，因此，公司发放的销售人员工资并未做单独区分，统一计入了管理费用中的工资及福利费。审计师认为，公司在2015年之前，销售人员工资福利金额较小，同时，销售人员的工资福利费不做单独核算并不影响最终的净利润，从而未对其进行审计调整。而2015年，公司逐渐扩大了销售团队的规模，进而将公司销售人员发放的一笔奖金体现在销售费用中，其他销售人员工资仍旧在管理费用中体现。

公司将销售人员工资计入管理费用，主要源于公司前期财务核算时未将销售人员工资单独区分，公司已经在中介机构的辅导下进行了规范，后期将严格区分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核算。

② 管理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的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及福利	2,757,521.60	4,685,635.53	4,359,492.81
办公及差旅费	131,216.86	109,702.67	59,496.25
业务招待费	41,174.40	95,556.40	42,316.60
房租水电管理费	234,126.00	96,460.00	82,680.00
折旧费	86,692.68	62,816.28	63,160.55
中介咨询服务费	626,613.10	--	--
其他行政费用	79,735.73	26,549.07	158,236.83
合计	3,957,080.37	5,076,719.95	4,765,383.04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员工工资福利、办公差旅费、中介咨询服务费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呈逐年上升趋势，其主要原因是：第一，公司营业规模的增长导致各项费用支出有所增加；第二，公司本期积极筹备新三板挂牌工作导致中介咨询费大幅增加。

2013年度及2014年度，公司房租水电管理费偏小，主要源于潘海泉为公司无偿代付房租水电管理费，该代付的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

③ 财务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319,150.06	893,362.30	637,388.51
减：利息收入	1,056.73	7,625.30	6,347.14
银行手续费	21,606.50	12,788.03	21,524.00
担保费	215,000.00	125,000.00	--
合计	554,699.83	1,023,525.03	652,565.37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贷款利息支出、银行手续费及担保费等，其

随着公司借款平均余额的波动而波动。

（三）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四）非经常性损益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4,634.85	52,920.00	386,240.00
债务重组损益	--	-260,626.53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0.90	-1,046.50
所得税影响额	23,658.71	-51,926.41	72,644.95
合计	70,976.14	-155,779.22	312,548.55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及债务重组损失，具体如下：

① 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扶持科技创新第6批资金	5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展会补贴	--	52,920.00	29,74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	356,5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44,634.85	--	--	--
合计	94,634.85	52,920.00	386,240.00	--

根据深发改[2011]1673号文件，2011年12月公司收到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给予拨付的补助款人民币50.00万元，用于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公司2012年度为该项目支出费用2.95万元；2013年为该项目支出人工费用30.00万，其他费用5.65万元，2015年1-8月，公司

将对应的固定资产按折旧年限确认营业外收入。

②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年1-8月(元)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债务重组损失	--	260,626.53	--
滞纳金及罚款	--	--	1,046.50
合计	--	260,626.53	1,046.50

根据 2014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与深圳市宝妮尔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妮尔”）签订的《债务重组协议》，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按成本价用货品抵偿公司所欠货款 322,876.00 元。公司将货品交付给宝妮尔后，就该项债务重组确认损失 260,626.53 元，计入当年营业外支出。

滞纳金及罚款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元)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人力资源局罚款	--	--	700.00
税收滞纳金	--	--	346.5
合计	--	--	1,046.50

其中人力资源局罚款的情况如下：2013 年 9 月 6 日，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保障局出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公司因 2013 年 3 月份违法延长工作时间超过 36 小时，涉及 7 人，违反了《劳动法》第四十一条、《劳动监察条例》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对公司处以 700 元的罚款，并进行警告。新时代证券和律师认为，上述处罚金额较小，不够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税收滞纳金为公司延后 11 天缴纳相关税费产生，该事项于 2013 年产生，发生后公司加强了税收缴纳，未再发生类似事项。

除上述罚款和滞纳金外，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罚款情况。

根据公司及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 12 月出具的承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坚持依法经营，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行为，同时未来公司继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避免公司出现重大违法违规的行为”。

根据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5 年 9 月出具的复函，公司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没有违反市场和质量（包括工商、质量监督、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的记录。

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2015 年 9 月开具的税务违法记录证明，暂未发现公司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期间有重大税务违法记录。

2、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元）	70,976.14	-155,779.22	312,548.55
净利润（元）	-685,956.72	-1,436,333.95	43,018.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56,932.86	-1,280,554.73	-269,530.18
非经常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	--	726.55%

2013 年度公司非经常损益占净利润比重为 726.55%，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大；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处于亏损状态，非经常性损益未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

（五）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58,490.94	2,248.52	73,756.98
银行存款	353,460.33	215,054.30	682,688.98
其他货币资金	--	--	2,700,000.00
合计	811,951.27	217,302.82	3,456,445.96

报告期各期末，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保证金	--	--	2,700,000.00
合计	--	--	2,700,000.00

2、应收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589,747.89	95.47	29,487.39	560,260.50
1至2年	--	--	--	--
2至3年	27,969.53	4.53	13,984.77	13,984.76
合计	617,717.42	100.00	43,472.16	574,245.26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386,820.38	93.26	19,341.02	367,479.36
1至2年	27,969.53	6.74	2,796.95	25,172.58
2至3年	--	--	--	--
合计	414,789.91	100.00	22,137.97	392,651.94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702,409.02	86.92	35,120.45	667,288.57
1至2年	105,655.98	13.08	10,565.60	95,090.38
2至3年	--	--	--	--
合计	808,065.00	100.00	45,686.05	762,378.95

(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5年8月31日余额 (元)	占期末余额比 例(%)	账龄
深圳市卡帝尼首饰有限公司	356,506.96	57.71	1年以内
深圳市优信珠宝有限公司	182,400.00	29.53	1年以内
湖北广电美嘉商贸有限公司	19,789.00	3.20	2-3年
成都聚美优品科技有限公司	14,516.64	2.35	1年以内
纽海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	9,956.08	1.61	1年以内
合计	583,168.68	94.40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	账龄

	(元)	例 (%)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50,043.01	84.39	1 年以内
上海城隍珠宝有限公司	25,943.03	6.25	1 年以内
湖北广电美嘉商贸有限公司	19,789.00	4.77	1-2 年
衡阳天河摩登百货有限公司	8,180.54	1.97	1-2 年
南宁柏联百盛商业有限公司	5,122.96	1.24	1 年以内
合计	409,078.54	98.62	
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元)	占期末余额比 例 (%)	账龄
成都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272,135.55	33.68	1 年以内
上海城隍珠宝有限公司	177,479.23	21.96	1 年以内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6,353.99	14.40	1 年以内
唯品会 (中国) 有限公司	74,157.60	9.18	1 年以内
好易购家庭购物有限公司	51,906.00	6.42	1-2 年
合计	692,032.37	85.64	

3、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净额 (元)
1 年以内	4,677,800.49	90.99	233,890.02	4,443,910.47
1-2 年	55,000.00	1.07	5,500.00	49,500.00
2-3 年	400,000.00	7.78	200,000.00	200,000.00
3-4 年	8,000.00	0.16	8,000.00	0
合计	5,140,800.49	100.00	447,390.02	4,693,410.47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净额 (元)
1 年以内	2,045,000.00	56.21	102,250.00	1,942,750.00
1-2 年	1,563,884.19	42.99	156,388.41	1,407,495.78
2-3 年	29,025.19	0.80	14,512.60	14,512.59
3-4 年	--	--	--	--
合计	3,637,909.38	100.00	273,151.01	3,364,758.37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净额 (元)

1年以内	5,648,884.19	99.49	82,444.21	5,566,439.98
1-2年	29,025.19	0.51	2,902.52	26,122.67
2-3年	--	--	--	--
3-4年	--	--	--	--
合计	5,677,909.38	100.00	85,346.73	5,592,562.65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2015年8月31日余额 (元)	占期末余额比 例 (%)	账龄
潘海泉	2,313,215.92	30.45	1年以内
合计	2,313,215.92	30.45	

(3) 报告期内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5年8月31日			
	其他应收款(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今世福珠宝有限公司	35,000.00	3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福瑞福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23,667.00	23,66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英培斯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48,395.40	48,395.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卡普珠宝有限公司	34,567.00	34,56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1,629.40	141,629.40	100.00	

(4)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余 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	账龄
杨贺	往来款	4,626,800.49	60.91	1年以内
潘海泉	往来款	2,313,215.92	30.45	1年以内
深圳市点击汇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	3.95	2-3年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0,000.00	1.72	1-3年
广州唯品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0.66	2-3年
合计		7,420,016.41	97.6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深圳市名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80,000.00	54.43	1年以内
特立劳格帝亚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	16.49	1-2年
深圳银联宝融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3.74	1-2年
深圳市点击汇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	8.25	1-2年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2.75	2年以内
合计		3,480,000.00	95.66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深圳市伟丰珠宝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00,000.00	70.45	1年以内
特立劳格帝亚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	10.57	1年以内
深圳银联宝融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8.81	1年以内
深圳市点击汇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	5.28	1年以内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76	1年以内
合计		5,500,000.00	96.87	

由上表可知，2015年8月31日，公司应收杨贺4,626,800.49元。杨贺为公司员工，也是公司董事长潘海泉的侄子。杨贺向公司的借款4,626,800.49元，实际上是董事长潘海泉以杨贺之名向公司所借的款项。公司在有限责任公司期间，由于公司规模小，公司治理不够规范，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对简单，未对关联方交易事项的决策问题作出明确的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作出了相关的规定。另外，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就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规范。同时，公司股东也作出相关承诺，未来将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截止2015年12月15日，董事长潘海泉已全额归还向公司所借款项。以自然人杨贺的名义向公司的借款4,626,800.49元也已经在2015年12月归还。

4、预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1年以内	1,484,492.04	1,056,399.28	9,181,929.98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1-2年	--	303,466.00	256,662.40
2-3年	--	256,662.40	--
3年以上	--	--	--
合计	1,484,492.04	1,616,527.68	9,438,592.38

(2) 报告期各期末, 预付账款中无持本单位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 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深圳市隶源基首饰有限公司	货款	675,998.09	45.54	1年以内
深圳市蓝玫瑰珠宝有限公司	货款	508,647.00	34.26	1年以内
深圳市帝壹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152,515.00	10.27	1年以内
上海耀源光学眼镜	货款	100,000.00	6.74	1年以内
深圳市欧比亚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货款	34,213.80	2.30	1年以内
合计		1,471,373.89	99.1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深圳市瑞福达珠宝有限公司	货款	573,285.90	35.46	1年以内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68,899.00	16.63	1-2年
深圳市美欣达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货款	202,964.67	12.56	1年以内
深圳市信荣豪(新星)珠宝有限公司	货款	149,600.00	9.25	2-3年
深圳市伟丰珠宝有限公司	货款	100,000.00	6.19	1年以内
合计		1,294,749.57	80.0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深圳市帝壹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4,034,152.02	42.74	1年以内
深圳市寻立泰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2,778,324.27	29.44	1年以内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703,449.40	7.45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司				
深圳市名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货款	500,000.00	5.30	1年以内
豪艺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货款	352,295.35	3.73	1年以内
合计		8,368,221.04	88.66	

5、存货

(1) 存货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原材料	981,533.25	5.51%	313,751.96	2.31%	1,675,842.72	19.08%
库存商品	16,171,333.67	90.86%	10,708,992.42	78.75%	6,394,834.47	72.81%
发出商品	645,277.97	3.63%	2,575,869.94	18.94%	712,158.93	8.11%
合计	17,798,144.89	100.00%	13,598,614.32	100.00%	8,782,836.1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呈逐年上升趋势，这是由珠宝行业特点及自身的经营模式决定的。第一，珠宝产品具有单件价值高以及周转速度较慢等特点；第二，公司主要以第三方网络销售平台（如京东、唯品会、淘宝等）进行产品销售，随着公司第三方平台数量的增加，库存商品相应增多；第三，公司销售终端珠宝首饰品种款式多样化，这也使库存商品余额不断上升。

(2) 存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交所得税	6,709.96	--	--
支付宝账户余额	332,833.36	75,324.00	165,659.30
合计	339,543.32	75,324.00	165,659.30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292,392.09	130,273.77	--	422,665.86
办公设备	292,392.09	130,273.77	--	422,665.86
累计折旧	252,428.01	86,692.68	--	339,120.69
办公设备	252,428.01	86,692.68	--	339,120.69
固定资产净值	39,964.08	--	--	83,545.17
办公设备	39,964.08	--	--	83,545.17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284,421.77	7,970.32	--	292,392.09
办公设备	284,421.77	7,970.32	--	292,392.09
累计折旧	189,611.73	62,816.28	--	252,428.01
办公设备	189,611.73	62,816.28	--	252,428.01
固定资产净值	94,810.04	--	--	39,964.08
办公设备	94,810.04	--	--	39,964.08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263,926.85	20,494.92	--	284,421.77
办公设备	263,926.85	20,494.92	--	284,421.77
累计折旧	126,451.18	63,160.55	--	189,611.73
办公设备	126,451.18	63,160.55	--	189,611.73
固定资产净值	137,475.67	--	--	94,810.04
办公设备	137,475.67	--	--	94,810.04

(2) 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未出现会计政策所述的固定资产减值情形，无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8、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年8月31日余额（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税前可弥补亏损	2,178,525.93	544,631.48
资产减值准备	632,491.58	158,122.89
合计	2,811,017.51	702,754.37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税前可弥补亏损	1,623,079.28	405,769.82
资产减值准备	295,288.98	73,822.25
合计	1,918,368.26	479,592.07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税前可弥补亏损	--	--
资产减值准备	131,032.78	32,758.20
合计	131,032.78	32,758.2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企业确认因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应以未来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根据公司的盈利预测，公司未来基本确定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抵扣前期的税前可弥补亏损，故按照适用的所得税税率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主要负债

1、短期借款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保证借款	4,800,000.00	4,300,000.00	9,440,000.00
合计	4,800,000.00	4,300,000.00	9,440,000.00

公司于2013年10月9日向华夏银行借款人民币500万元，该借款以公司银行存款作为保证，借款期限一年，借款到期日为2014年10月9日，年利率7.80%，每月归还人民币2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剩余本金人民币

494 万元，该借款已于 2014 年年内全部归还。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向华夏银行借款人民币 50 万元，该借款由股东潘海泉担保，借款期限一年，借款到期日为 2014 年 11 月 20 日，年利率为 6.00%，借款已于 2014 年年内归还。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7 日向杭州银行借款人民币 400 万元，该借款以公司银行存款作为保证，借款期限一年，借款到期日为 2014 年 12 月 16 日，月利率 0.70%，借款已于 2014 年年内归还。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5 日向江苏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该借款由股东潘海泉担保，借款期限一年，借款到期日为 2015 年 4 月 23 日，利率为 8.40%，借款次月起每月归还人民币 10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剩余本金人民币 430 万元。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向江苏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该借款由股东潘海泉以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并由股东潘海泉、杨冬梅以保证的形式提供担保，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6 月 15 日至 2016 年 6 月 14 日，借款年利率 7.14%，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剩余本金人民币 480 万元。

2、应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余额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元)
1 年以内	1,522,568.12	1,279,696.07	551,709.41
1-2 年	2,031.38	51,220.05	939,871.76
2-3 年	37,885.48	612,096.76	--
3 年以上	462,813.76	--	--
合计	2,035,201.84	1,943,012.88	1,491,581.17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渐拓展，公司采购量逐渐增加，应付账款余额也逐渐随之增长。

(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深圳市瑞福达珠宝有限公司	材料款	1,227,524.07	60.31	1年以内
上海华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材料款	336,865.48	16.55	2年以上
星典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材料款	150,601.51	7.40	1年以内
深圳市永春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材料款	110,529.00	5.43	1年以内
深圳市卡缔卡珠宝有限公司	材料款	106,044.00	5.21	3年以内
合计		1,931,564.06	94.9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 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星典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材料款	437,897.96	22.54	1年以内
上海华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材料款	336,865.48	17.34	1-3年
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	材料款	318,003.06	16.37	1年以内
广州市卡缔尔首饰有限公司	材料款	193,974.00	9.98	2-3年
维乐其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材料款	127,056.00	6.54	1年以内
合计		1,413,796.50	72.77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 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上海华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材料款	336,865.48	22.58%	2年以内
深圳宝妮尔珠宝有限公司	材料款	327,775.00	21.98%	1-2年
深圳市瑞福达珠宝有限公司	材料款	287,396.29	19.27%	1年以内
广州市卡缔尔首饰有限公司	材料款	193,974.00	13.00%	1-2年
斯文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材料款	91,702.21	6.15%	1年内
合计		1,237,712.98	82.98	

3、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1年以内	313,283.82	8,163,828.09	8,677,496.67
1-2年	14,802.60	9,000.00	1,658,499.00

2-3年	9,000.00	--	9,958.10
3年以上	--	--	--
合计	337,086.42	8,172,828.09	10,345,953.77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逐渐归还以前年度向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借入的款项，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呈大幅下降趋势。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潘海泉	往来款	8,097,873.40	99.08	1年以内
合计		8,097,873.40	99.08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潘海泉	往来款	7,723,499.00	74.65	1年以内
合计		7,723,499.00	74.65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费用	120,000.00	35.60	1年以内
国浩律师事务所	律师服务费	100,000.00	29.67	1年以内
工匠坊	加工费	20,748.00	6.16	1年以内
百度国际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5,000.00	4.45	1年以内
深圳市力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5,000.00	4.45	1年以内
合计		270,748.00	80.3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潘海泉	往来款	8,097,873.40	99.08	1年以内
百度国际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28,301.88	0.35	1年以内
顺丰快递(中国)有限公司	运输费	20,195.22	0.25	1年以内
联邦快递(中国)有限公司	运输费	14,802.60	0.18	1年以内
深圳市美博会展有限公司	会展费	9,000.00	0.11	1年以内

合计		8,170,173.09	99.97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潘海泉	往来款	7,723,499.00	74.65	2年以内
深圳市名珠宝饰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20,000.00	14.69	1年以内
深圳市容者大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88,000.00	10.52	1年以内
深圳市美博会展有限公司	会展费	9,000.00	0.09	2-3年
深圳市跨越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费	4,044.50	0.04	1年以内
合计		10,344,543.50	99.99	

4、预收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5年8月31日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1年以内	924,671.46	832,514.93	678,956.58
1-2年	--	--	--
3年以上	--	--	--
合计	924,671.46	832,514.93	678,956.58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逐渐扩大，预收账款亦随之增长。

(2)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官网客户	销售货款	645,361.22	69.79	1年以内
京东客户	销售货款	202,226.00	21.87	1年以内
天猫商城客户	销售货款	67,734.24	7.33	1年以内
南宁柏联百盛商业有限公司朝阳分公司	销售货款	9,350.00	1.01	1年以内
合计		924,671.46	1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604,884.69	72.66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153,151.95	18.40	1年以内
北京京东商城客户	销售货款	67,802.28	8.14	1年以内
杨小明	销售货款	4,499.00	0.54	1年以内
上海银联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2,177.01	0.26	1年以内
合计		832,514.93	1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245,368.56	36.14	1年以内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153,151.95	22.56	1年以内
京东商城客户	销售货款	244,935.75	36.08	1年以内
张慧静	销售货款	4,632.00	0.68	1年以内
天猫商城客户	销售货款	7,408.12	1.09	1年以内
合计		655,496.38	96.55	

公司在淘宝等电商平台销售产品，均对客户有“七天无理由退货”的承诺，在客户收到产品并确认后，电商支付平台将货款支付到公司账户，由于公司需在“七天无理由退货”的期限满足后确认收入及部分收入公司尚未开发票，因此公司将收到的款项确认为预收款项。

因此公司预收款项中存在电商平台款项是合理的。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5年8月31日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0,000.00	--	--
合计	2,160,000.00	--	--

公司于2015年1月向华夏银行福田支行借款人民币300万元，该借款由股东潘海泉担保，借款期限一年半，借款到期日为2016年7月9日，利率为8.10%，每月归还本金12万元，截至2015年8月31日剩余本金人民币216.00万元。

6、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增加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8月31日 余额
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14,000.00	--	44,634.85	69,365.15
合计	114,000.00	--	44,634.85	69,365.15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14,000.00	--	--	114,000.00
合计	114,000.00	--	--	114,000.00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70,500.00	--	356,500.00	114,000.00
合计	470,500.00	--	356,500.00	114,000.00

依深发改[2011]1673号文件，2011年12月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给予本公司补助人民币50.00万元，用于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公司将其分类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012年公司该项目支出费用2.95万元；公司2013年为该项目支出人工费用30.00万，其他费用5.65万元；2015年1-8月，将对应的固定资产按折旧年限确认营业外收入。

7、应交税费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企业所得税	--	--	60,663.76
增值税	937,397.19	572,639.39	771,233.67
消费税	853,951.31	367,437.05	192,733.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460.63	26,562.13	17,263.28
教育费附加	46,043.30	18,972.94	12,241.90
其他	397.43	265.54	--

合计	1,902,249.86	985,877.05	1,054,136.50
----	--------------	------------	--------------

(七) 股东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或股本）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5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8月31 日余额
潘海泉	2,059,200.00	4,356,000.00	--	6,415,200.00
杨冬梅	1,830,400.00	3,872,000.00	810,000.00	4,892,400.00
谭敬华	686,400.00	1,452,000.00	--	2,138,400.00
郭映春	624,000.00	1,320,000.00	--	1,944,000.00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810,000.00	--	810,000.00
合计	5,200,000.00	11,810,000.00	810,000.00	16,200,000.00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4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 日余额
潘海泉	2,059,200.00	--	--	2,059,200.00
杨冬梅	1,830,400.00	--	--	1,830,400.00
谭敬华	686,400.00	--	--	686,400.00
郭映春	624,000.00	--	--	624,000.00
合计	5,200,000.00	--	--	5,200,000.00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3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 日余额
潘海泉	990,000.00	1,069,200.00	--	2,059,200.00
杨冬梅	880,000.00	950,400.00	--	1,830,400.00
谭敬华	330,000.00	356,400.00	--	686,400.00
郭映春	--	624,000.00	--	624,000.00
合计	2,200,000.00	3,000,000.00	--	5,200,000.00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8月31日 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2,360,000.00	--	2,360,000.00
其他	--	357,508.08	--	357,508.08
净资产折股	--	--	2,479,310.69	2,479,310.69
合计	--	2,717,508.08	2,479,310.69	238,197.39

注：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的变动系公司股东潘海泉豁免公司 357,508.08 元的债务。

2015年5月25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0.00 万元，此次增资后，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1,620.00 万元。本次增资收到认缴增资款人民币 1,336.00 万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0.00 万元，增资款超过注册资本的 236.00 万元计入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2015年8月8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16,438,197.39 元按 1:0.98551 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16,2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16,200,000.00 元，由原股东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 238,197.39 元全部转入资本公积。

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8月31日 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402.00	--	22,402.00	--
任意盈余公积	11,201.00	--	11,201.00	--
合计	33,603.00	--	33,603.00	--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402.00	--	--	22,402.00
任意盈余公积	11,201.00	--	--	11,201.00
合计	33,603.00	--	--	33,603.00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 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402.00	--	--	22,402.00
任意盈余公积	11,201.00	--	--	11,201.00
合计	33,603.00	--	--	33,603.00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58,314.99	-621,981.04	-664,999.4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058,314.99	-621,981.04	-664,999.4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5,956.72	-1,436,333.95	43,018.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净资产折股	2,512,913.69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1,358.02	-2,058,314.99	-621,981.04

2015年8月8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16,438,197.39元按1:0.98551比例折合股份总额16,2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共计股本人民币16,200,000.00元，由原股东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238,197.39元全部转入资本公积。

(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信息

1、其他与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2,511,056.73	80,546.20	6,244,107.31

其中：押金保证金	480,000.00	20,000.00	--
关联方资金	1,980,000.00	--	5,119,990.00
往来款	--	--	1,088,000.00
利息收入	1,056.73	7,625.30	6,347.14
政府补助	50,000.00	--	--
中小企业展会补贴	--	52,920.90	29,740.00
其他	--	--	30.1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18,406,985.39	2,770,842.42	7,166,105.87
其中：关联方资金	9,947,540.18	213,625.60	394,851.65
往来款	4,626,800.49	--	4,475,621.82
付现管理费用	1,113,761.85	322,477.88	342,729.68
付现财务费用	21,606.50	12,788.03	21,524.00
付现销售费用	2,697,276.37	2,221,950.91	1,930,332.22
罚款及滞纳金	--	--	1,046.5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	2,700,000.00	--
其中：借款保证金	--	2,700,000.00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215,000.00	125,000.00	2,700,000.00
其中：借款保证金	215,000.00	125,000.00	2,700,000.00

2、现金流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5,956.72	-1,436,333.95	43,018.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7,202.60	164,256.20	73,052.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6,692.68	62,816.28	63,160.55
无形资产摊销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

财务费用	534,150.06	1,018,362.30	637,388.51
投资损失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23,162.30	-446,833.87	-18,263.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
存货的减少	-4,199,530.57	-4,815,778.20	-3,418,163.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4,337,482.47	10,345,675.09	-7,400,848.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272,841.00	-1,964,974.37	7,779,022.09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0,927.72	2,927,189.48	-2,241,632.5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11,951.27	217,302.82	756,445.9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17,302.82	756,445.96	3,335,961.9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4,648.45	-539,143.14	-2,579,515.97

(九) 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3.73%	83.95%	83.72%
流动比率(倍)	2.24	1.17	1.19
速动比率(倍)	0.67	0.24	0.42

报告期内, 得益于股东的两次货币增资, 公司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 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上升趋势, 公司偿债能力也随之逐渐增强, 偿债风险逐渐减小。各报告期末, 公司速动比率均远远低于流动比率, 其主要原因是各报告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中存货和预付账款占比较大,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8月末公司存货和预付账款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68.83%、78.98%和64.62%。

总体来看, 公司偿债能力逐渐增强, 但速动比率过低使得公司存在一定的短

期偿债风险。

2、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7.75	49.28	36.69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6.23	7.31	9.81
存货周转率（次）	1.41	2.03	2.69
存货周转天数	255.32	177.34	133.83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8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6.69次、49.28次和57.75次，对应的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9.81天、7.31天和6.23天。总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较快，且呈逐渐加快趋势，这主要是由公司的业务模式决定的：公司展厅客户和线上个人客户的结算模式一般是先付款后取货，故不会产生应收账款；线下机构客户和线上机构客户（如京东、唯品会、天猫商城等）一般会在收货或对账无误后1-2两个月内付清货款，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周转较快。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8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69次、2.03次和1.41次，对应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133.83天、177.34天和255.32天，总体来看公司存货周转较为缓慢。这是由珠宝行业特点及自身的经营模式决定的。第一，珠宝产品具有单件价值高以及周转速度较慢等特点；第二，公司主要以第三方网络销售平台（如京东、唯品会、天猫商城等）的模式进行产品销售，随着公司第三方平台数量的增加，库存商品相应增大；第三，公司销售终端珠宝首饰品种款式多样化，这也使库存商品余额不断上升。

同行业公众公司可比期间的存货周转率如下：

公司简称及代码	主要经营模式	存货周转率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老凤祥（600612）	经销、加盟、自营	4.40	6.47	5.90
明牌珠宝（002574）	自营、加盟	2.01	3.46	3.67
潮宏基（002345）	经销、自营	0.87	1.60	1.01
爱迪尔（002740）	加盟、经销	1.20	2.99	2.70
上市公司平均		2.12	3.63	3.32

张铁军（831568）	自营	0.36	0.51	0.58
女娲珠宝（832612）	自营、加盟	0.41	1.63	0.65
挂牌公司平均		0.39	1.07	0.62
可比公众公司平均		1.54	2.78	2.42

注：上表中数据均由上述公众公司年报或半年报整理所得。

新三板挂牌公司受制于业务规模以及市场竞争地位，存货周转速度普遍要慢于上市公司。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相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处于正常水平。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8.60%	-36.89%	1.39%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9.49%	-32.89%	-8.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8	0.01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8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39%、-36.89%、-8.6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8.72%、-32.89%、-9.49%；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1元/股、-0.28元/股、-0.07元/股。受公司经营业绩的波动及股东增资的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各项指标均处于大幅波动状态，总体来看，公司盈利能力有待增强。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760,927.72	2,927,189.48	-2,241,632.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0,273.77	-7,970.32	-20,494.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485,849.94	-3,458,362.30	-317,388.51

（1）经营活动

2015年1-8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度大幅降低，其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是2015年公司获得股东的货币增资后，逐渐归还前期因资金紧张向控股股东潘海泉以及其他关联方借入的款项，导致“支付的其他与经

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关联方拆借资金由 2014 年的 213,625.60 元上升为本期的 9,947,540.18 元；二是本期存货增加较多，导致 2015 年 1-8 月“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

（2）投资活动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均为零，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均为购置固定资产支出，且发生额较小。

（3）筹资活动

2013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317,388.51 元，现金流入为股东的货币增资 3,000,000.00 元以及取得银行借款 9,500,000.00 元；现金流出为归还贷款本息合计 10,117,388.51 元及支付贷款保证金 2,700,000.00 元。

201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3,458,362.30 元，现金流入为取得银行借款 5,000,000.00 元及收回上年支付的贷款保证金 2,700,000.00 元；现金流出为归还贷款本息合计 11,033,362.30 元及支付贷款保证金 125,000.00 元。

2015 年 1-8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 15,485,849.94 元，现金流入为股东的货币增资 13,360,000.00 元以及取得银行借款 8,000,000.00 元；现金流出为归还贷款本息合计 5,659,150.06 元及支付贷款保证金 215,000.00 元。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潘海泉	持股 37.62%的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杨冬梅	持股 31.61%的股东、监事会主席

注：潘海泉和杨冬梅系夫妻关系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谭敬华	持股 12.54%的股东、董事
郭映春	持股 11.40%的股东、董事
唐安	董事、财务总监
张永君	董事
童丽锋	监事、财务经理
邹娟	职工代表监事
沈建明	营运总监
朱杏玲	销售总监
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4.75%的股东
深圳市名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郭映春投资 85%的公司
深圳市圣元泰吉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杨冬梅投资 49%的公司
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	谭敬华投资 75%的公司
上海华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张永君投资 100%的公司
上海玖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 2015 年 9 月新增股东
深圳前海钦若嘉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 2015 年 9 月新增股东

(二) 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2、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深圳市名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千足金金条、饰品	--	139,658.18	3,093,056.01
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	千足金金条、饰品	3,574,571.63	4,572,652.16	--
合计		3,574,571.63	4,712,310.34	3,093,056.01

3、关联担保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报告期内发生的担保明细如下：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潘海泉	500,000.00	2013/11/20	2014/11/20	是
潘海泉	1,670,000.00	2014/5/5	2015/4/23	是
潘海泉、杨冬梅	3,000,000.00	2015/1/9	2016/7/9	否
潘海泉、杨冬梅	5,000,000.00	2015/6/2	2016/6/1	否

(三) 关联方往来

往来科目	往来对象	2015年8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其他应收款	名珠宝	--	1,980,000.00	--
	潘海泉	2,313,215.92	--	--
合计		2,313,215.92	1,980,000.00	--
占期末余额 比重		33.01%	58.85%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收回深圳市名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980,000.00 元和潘海泉 2,313,215.92 元的款项，爱度科技不存在资金被持股 5.00%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由于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尚未建立股东资金占用等内控制度，公司向股东拆借资金等关联资金往来未履行有关审议程序以及约定收取相应资金占用费用，未签署协议，存在一定的瑕疵。截至公开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资金往来已全部清理完毕。

未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总额	29,815,129.25	30,133,272.68	26,608,324.67
资金占用费	149,576.15	8,250.00	-
资金占用费占营业收入比例	0.50%	0.03%	0.00%

注：资金使用费=银行贷款利率（5%）*借款金额*实际占用天数；利率5%与公司短期银行贷款利率年化、平均后接近。

经测算，公司未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较小。

往来科目	往来对象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

		余额（元）	余额（元）	余额（元）
应付账款	深祥珠宝	--	318,003.06	--
合计		--	318,003.06	--
占期末余额 比重		--	16.37%	--
往来科目	往来对象	2015年8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其他应付款	潘海泉	--	8,097,873.40	7,723,499.00
	名珠宝	--	--	1,520,000.00
合计		--	8,097,873.40	9,243,499.00
占期末余额 比重		--	99.08%	89.34%

（四）关联方债务豁免

2015年4月，为使公司更好更快地发展，公司控股股东潘海泉决定免除公司欠其357,508.08元债务，公司将其计入资本公积。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履行的程序、未来持续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向深圳市名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深祥珠宝有限公司采购的千足金金条及饰品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所必须的原材料，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交易价格与无关联第三方同种材料的交易价格基本相同，交易基本公允，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且预计该交易未来仍会持续。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金较为紧张，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合计四次从银行取得贷款融资，其中四次由控股股东潘海泉或潘海泉、杨冬梅夫妻二人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在借款到期之前，相应关联担保未来仍会持续。同时，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在报告期内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进行了频繁的资金拆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资金拆借已清理完毕，且预计未来不会持续。

上述关联交易均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当时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健全，公司规范治理意识较为薄弱，故上述交易未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

（五）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审议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单次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不含）~5%（含）之间的关联交易，或公司与关联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不含）~5%（含）之间的关联交易；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就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做出如下承诺：

股份公司将来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将严格按照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和其他规章制度的约定，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同时，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另，本人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职责，坚决杜绝本人以及本人投资的其他企业占用深圳市爱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的行为。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因本次挂牌需要，公司聘请了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同致信德评报字（2015）第 272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2,215.27 万元。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6、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行为。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制度。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二、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一）经营目标和计划

1、完善项目管理流程，降低原材料采购风险

近年来珠宝行业从价格竞争逐步转向工艺、技术、款式设计和服务质量等方面的竞争，公司通过软件系统建立定制化珠宝产品服务和线上销售渠道，提升了利润水平，一定程度上抵御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注重使用项目管理的方法科学地预判原材料价格走势、加快存货周转率、提高产品附加值，极力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2、组建多类销售渠道与强化技术部门

公司在以线上电商销售为主的模式下保留展厅批发作为实体销售渠道，并组建网络运营部门和技术部门，能够及时预测风险和修缮技术系统，着力降低计算机软件失灵带来的操作风险；此外，公司成立专门对接唯品会、京东商城的运营团队，保证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销售渠道模式的稳健性。

3、建立自身定制化婚戒情饰品牌形象

行业主管部门如国土资源部珠宝玉石首饰管理中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以及行业自律性组织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逐渐完善行业内监管制度，出台有利于合理竞争的法律法规，塑造行业竞争秩序；此外，随着资本市场的介入，预期未来将通过兼并收购等方式进行行业内资源整合，改善行业集中度低这一局面。公司通过建立自身定制化婚戒情饰的品牌形象，以产品差异化和线上电商销售模式来获取竞争优势。

4、基于计算机系统满足产品多样化需求

公司开发计算机软件“爱度珠宝个性定制系统”，消费者可以通过销售官网进行下单，自行设计所需珠宝饰品的材质、款式以及钻石大小等指标，继而公司产品设计人员会将设计完毕的图纸反馈至下单消费者处，进而满足终端客户定制化的珠宝产品需求，解决产品的同质性问题，创造竞争优势；此外，公司专注于制作婚戒情饰类钻石、钻饰产品，此类产品大多存在刚性需求，一定程度上抑制了宏观经济周期对产品需求的影响。

（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公司生产用原材料主要为钻石、黄金，且原材料的来源基本集中于国外产地，由国际供应商掌握原材料的定价权，国内珠宝企业在采购过程中议价能力相对较弱。钻石、黄金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度波动会致使公司面临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导致经营成果减少的风险。同时，在原材料价格大幅下跌时，公司再受到市场压力下调产品价格的短时期内，将面临消化高成本库存导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未来经营时期内将考虑使用金融衍生工具进行套期保值，以对冲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2、电商平台崩溃或关停带来的销售风险

公司珠宝产品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自营销售官网、唯品会和京东等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实体销售场所目前仅有一个展厅。如因网络安全等问题导致相关线上销售渠道崩溃或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与公司代销协议终止，将会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影响。与此同时，电脑运行系统发生错误亦可能导致客户对珠宝饰品下单指令操作失误，形成操作风险，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正常售出。

应对措施：公司在将积极寻求股权融资，现金流允许的情况下加大对公司自营销售官网的建设，避免因第三方销售渠道崩溃或者与公司终止协议造成的损失。

3、珠宝首饰市场竞争风险

珠宝首饰行业的集中度较低，监管难度相对较高。价格竞争虽然是珠宝行业现阶段不可避免的重要竞争手段，但是价格战不仅会伤及企业自身的利益，更会扰乱市场，降低消费信心，影响行业的健康发展。在过去的一段时间里，炒作新品种、炒作资源短缺、炒作投资增值、炒作打折促销、炒作拍卖价格、炒作眼球效应、炒作营销概念等商业行为一定程度刺激了消费者的购买欲望，但是随着珠宝知识的不断普及和消费者消费观念的不断成熟，消费者的理性消费将最终倒逼珠宝企业转向理性竞争。

应对措施：公司已经开拓出自己强有力的品牌，在将来的竞争中占有一席之地。

4、消费者偏好变化带来的需求风险

目前我国珠宝首饰产品的消费特性高于投资特性，意即客户在购买珠宝首饰产品过程中更加注重其装饰功能而非投资功能。在珠宝产品设计方面，容易出现较高的同质性，如近年来较受青睐的“金镶玉”产品，但消费者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可能会因为其对珠宝款式的偏好发生变化而减少。。此外，珠宝饰品作为奢侈品，行业的周期性与宏观经济周期大致相同，当宏观经济较好时珠宝首饰需求相应增加，而宏观经济较差时珠宝首饰需求相对低迷，这样的消费风格切换亦将影响珠宝企业的长期经营，行业的前景将受到一定的冲击。

应对措施：公司将研究年轻消费者的心理、消费习惯和消费趋势，制定出符合不同消费者的品牌策略，紧盯潮流，以满足不断变化的消费需求。

5、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潘海泉和杨冬梅，二人系夫妻关系。潘海泉直接持有公司 37.62%的股份，杨冬梅直接持有公司 28.69%的股份，杨冬梅通过新余市为你写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92%的股份，上述股份合计为 69.23%，且潘海泉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杨冬梅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因此二人能够对公司施加决定影响。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改制和挂牌后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控程序，以发挥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监督与制衡，避免大股东控制公司从而损害其他股东的权益。

6、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在 2015 年 9 月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公司现有规模比较小的情况下，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熟悉股份公司的运作流程和信息披露程序，以完善公司的治理。

7、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存货余额为 1,779.81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61.80%，存货中以钻石饰品等库存商品为主。公司存货余额较大是由珠宝行业特点及自身的经营模式所决定的。第一，珠宝产品具有单件价值高以及周转速度较慢等特点；第二，公司主要以第三方网络销售平台（如京东、唯品会、天猫商城等）的模式进行产品销售，随着公司第三方平台数量的增加，库存商品相应增大；第三，公司销售终端珠宝首饰品种款式多样化，这也使库存商品余额不断上升。公司建立了较完备的《存货管理制度》，并通过信息管理系统实时监控存货状况。同时，公司考虑市场需求、销售平台数量、成本上升等因素后安排采购数量，确保存货余额处于合理水平。虽然由于珠宝玉石首饰行业特殊的定价模式，价格波动通常可以传导至销售终端，但如果原材料价格波动不能及时有效传导至销售终端，则可能会影响公司盈利的稳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来控制公司存货规模，尽量减少存货余额以应对价格波动所带来的风险。

8、存货安全风险

公司的存货主要由成品钻石、千足金和钻石饰品等贵重首饰构成，且具有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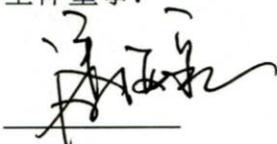
强的流通性和变现性，易导致潜在失窃事件的发生，这对公司存货管理提出了更高的安全要求。为防范存货安全风险，公司针对存货日常保存、运输等流通环节的失窃风险加强了内部管理，并制定了《存货管理制度》。虽然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存货失窃事件，但是由于公司存货具有自身单位价值高的特征，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仍存在存货失窃事件发生的可能性，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按照《存货管理制度》的要求执行，以保证公司存货的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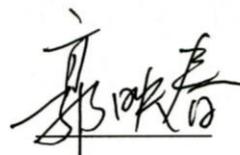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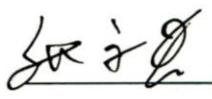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潘海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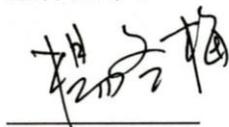

谭敬华


郭映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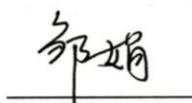

唐安


张永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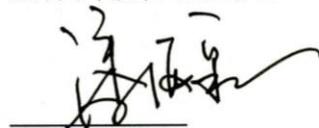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杨冬梅


童丽锋


邹娟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潘海泉


沈建明


唐安


朱杏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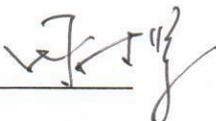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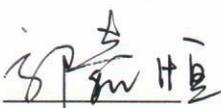
深圳市爱度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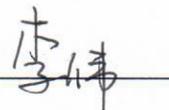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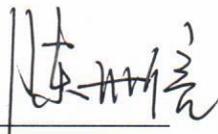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田德军

项目负责人： 
郭嘉恒

项目组成员： 
郭嘉恒


李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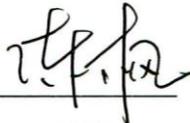

陈世信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深圳市爱度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陈枫



朱峰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黄宁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2016年3月15日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杨鹏

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5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